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稅務局

治稅以法 服務以誠

Tax by the Law

Service from the Heart



ANNUAL REPORT

年報

2022-23

抱負、使命 及信念

抱負

我們要成為卓越的稅務管理機構，為促進香港的繁榮安定作出貢獻。

使命

我們致力－

- 以高效率及合乎成本效益的方式徵收稅款；
- 對納稅人待之以禮，並提供有實效的服務；
- 透過嚴謹的執法、教育及宣傳，促使納稅人遵守稅務法例；
- 協助員工具備應有的知識、技巧和態度，從而竭盡所能，實踐我們的抱負。

信念

我們的基本信念是－

- 專業精神
- 講求效率
- 積極回應
- 處事公平
- 注重成效
- 待人以禮
- 群策群力

目錄

第一章 ■ 局長序言

第二章 ■ 稅收概況

第三章 ■ 評稅職責

利得稅
薪俸稅
物業稅
個人入息課稅
事先裁定
反對
向稅務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
向法院提出上訴
商業登記
印花稅
遺產稅
博彩稅
儲稅券

第四章 ■ 國際稅務合作

稅收協定網絡
預先定價安排
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
自動交換國別報告

第五章 ■ 收取稅款

收稅
退稅
追討欠稅

第六章 ■ 實地審核及調查

實地審核
稅務調查
物業稅查核

第七章 ■ 納稅人服務

稅務局網站
電子查詢服務
諮詢服務處
協助市民填報報稅表
投訴與嘉許
服務承諾

第八章 ■ 資訊科技

資訊科技設施
電子服務

第九章 ■ 人力資源

稅務局組織圖
編制
員工晉升和變動
培訓及發展
員工關係與福利
稅務局體育會

第十章 ■ 修訂法例

第十一章 ■ 環保報告

環保管理政策
環保管理和推廣環保意識
2022-23 環保表現
新措施及目標

第十二章 ■ 其他

慈善團體
一般視察
內部稽核
批核報稅表格及提交方式

第十三章 ■ 稅務局喬遷之喜

附表



局長序言

隨著本地第五波疫情逐漸受控，且防疫措施在 2023 年 3 月全面取消，香港邁向復常，本地經濟活動逐步復蘇。不過，外圍環境仍充滿挑戰，令部分行業表現受壓，本地股票和物業市場自 2022 年轉趨疲弱。在各項因素影響下，稅務局在 2022-23 年度的整體稅收為 3,602 億元，較上年度減少 183 億元，稅收減少主要是由於印花稅收入下跌所致。入息及利得稅收入總額則增加 109 億元，其中利得稅及薪俸稅收入分別增加 4% 及 5%。

為提升香港作為國際投資及金融中心的吸引力，並落實財政預算案建議的措施，政府密鑼緊鼓地就多項措施展開諮詢及立法工作，其中有數項涉及稅務局工作的法案在 2022-23 年度獲通過，包括：

- 《2022 年稅務（修訂）（關於住宅租金的稅項扣除）條例》為沒持有任何住宅物業的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的納稅人，由 2022-23 課稅年度起提供住宅租金稅項扣除。
- 《2022 年稅務（修訂）（與航運有關的某些活動的稅務寬減）條例》就在 2022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累算歸予合資格航運業商業主導人（即船舶代理商、船舶管理商和船舶經紀商）的合資格利潤提供利得稅半稅優惠。

- 《2023 年印花稅（修訂）條例》豁免某些由莊家作出的、關乎雙櫃台證券的交易所須繳付的印花稅。

此外，《2022 年稅務（修訂）（指明外地收入徵稅）條例》於 2022 年 12 月已獲通過，訂明跨國企業實體於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在香港收取的某些源自外地的收入，須視作在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的收入。由於香港適時修訂法例，因此沒有被列入歐洲聯盟（歐盟）的不合作稅務管轄區黑名單。另一方面，歐盟在 2022 年 12 月公布最新的指引，明確指明處置收益屬外地收入豁免徵稅機制涵蓋的被動收入類別之一，要求正在改革外地收入豁免徵稅機制的稅務管轄區，須在 2023 年年底前進一步修改對外地處置收益的稅務待遇，並由 2024 年 1 月起落實執行。在支持打擊跨境逃稅的大原則下，政府在 2023 年 10 月向立法會提交了《2023 年稅務（修訂）（外地處置收益徵稅）條例草案》，以完善香港就源自外地的處置收益的豁免制度。

另外，為提高屬資本性質的股權權益的本地處置收益無須課稅安排的明確性，政府在 2023 年 11 月向立法會提交了《2023 年稅務（修訂）（合資格股權權益持有人的處置收益）條例草案》。

除上述工作外，在中央人民政府於 2022 年 5 月 25 日就《實施稅收協定相關措施以防止侵蝕稅基及轉移利潤的多邊公約》（《BEPS 公約》）向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交存涵蓋香港的稅收協定的核准書後，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作出了命令，宣布《BEPS 公約》在香港生效。《BEPS 公約》使香港能迅速修改其現有稅收協定，以實施經合組織發布的防止濫用稅收協定及改善解決爭議的機制的措施。

香港在擴大其稅收協定網絡方面亦取得進展。香港與毛里求斯在 2022 年 11 月簽訂了稅收協定，該協定於 2024-25 課稅年度起生效。此外，香港與孟加拉進行了第三輪談判，並已於 2023 年 8 月簽署稅收協定。香港繼續積極與其他稅務管轄區洽談簽訂避免雙重課稅協定或安排，以拓展香港的稅收協定網絡。

國際稅務合作方面，在 2023 年 7 月，香港連同 137 個應對侵蝕稅基及轉移利潤包容性框架的成員，參與經合組織就應對經濟數碼化稅收挑戰的雙支柱解決方案發布的成果聲明。另外，政府亦公布了計劃由 2025 年起實施全球最低實際稅率，以及落實本地最低補足稅。政府正全力籌備有關諮詢和立法的工作，並計劃在 2024 年向立法會提交有關修訂條例草案。稅務局會繼續參與經合組織的會議及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緊密合作，以確保根據國際標準，有效落實有關方案。

稅務局一直利用先進資訊科技以優化內部管理系統及電子服務，從而提升工作效率及服務質素。在 2022-23 年度，本局推出多項新的電子服務，包括：容許納稅人在其「稅務易」帳戶內預先保存

薪俸稅及個人入息課稅下的稅項扣除資料，以便將來填寫個別人士報稅表；增強透過「稅務易」上載文件檔案的容量，以支持納稅人的修訂評稅或暫繳稅申請；用戶可於網上檢視及下載申請商業或分行登記結果。此外，由 2023 年 4 月 1 日起，所有法團及業務可透過「稅務易」以電子方式提交 2022-23 課稅年度利得稅報稅表、財務報表及利得稅計算表。本局會積極推動稅務數碼化，以配合新的國際稅務標準及協助納稅人履行稅務責任。

稅務局所有辦事處已於 2023 年 5 月搬遷至位於九龍啟德的稅務中心。由籌備至正式搬遷，各同事須同時兼顧日常繁忙的工作和搬遷辦事處的事宜。我們能夠在不影響部門運作和公眾服務的情況下，順利地完成搬遷工作，實有賴同事們的努力和配合。我在此謹向所有同事致以真誠的謝意。

稅務局正式在稅務中心運作，標誌着稅務局迎來新的一頁。我們會一如既往，秉承部門的優良傳統和文化—「治稅以法、服務以誠」，以專業、積極和群策群力的團隊精神，為納稅人及市民提供有實效的服務，為香港的繁榮安定作出貢獻。

稅務局局長 譚大鵬

稅收概況

2022-23 年度稅務局的整體稅收為 3,602 億元，較上年度減少 183 億元，即 4.8%。稅收減少主要是印花稅收入下跌 29.8% 至 700 億元。利得稅及薪俸稅收入則分別增加 4.1% 及 5.2% 至 1,742 億元及 795 億元。各項稅款收入載列於圖 1。

圖 1 各項稅款收入

稅項	2019-20 (百萬元)	2020-21 (百萬元)	2021-22 (百萬元)	2022-23 (百萬元)
利得稅－				
法團	149,427.5	129,489.7	162,088.1	167,087.9
非法團業務	6,472.8	6,050.0	5,247.5	7,124.6
薪俸稅	50,412.4	75,027.3	75,570.2	79,490.4
物業稅	2,806.5	3,957.2	3,984.5	3,842.2
個人入息課稅	4,999.8	6,293.7	6,457.3	6,719.8
入息及利得稅總額	214,119.0	220,817.9	253,347.6	264,264.9
遺產稅	53.6	7.4	1.9	8.8
印花稅	67,198.0	89,044.6	99,677.3	69,976.5
博彩稅	22,012.2	20,877.1	25,432.2	25,823.9
商業登記費	189.6	73.0	57.3	128.9
稅收總額	303,572.4	330,820.0	378,516.3	360,203.0
比對去年的變動	-11.1%	9.0%	14.4%	-4.8%

稅務局在 2022-23 年度的稅收總額約佔政府一般收入的 63.5% (圖 2)。利得稅及薪俸稅合共佔稅收總額的 70.4%，印花稅則佔 19.4% (圖 3)。

圖 2 政府一般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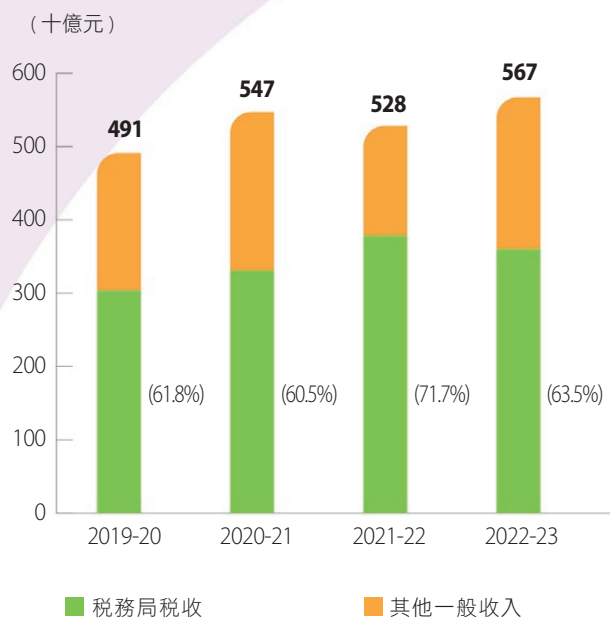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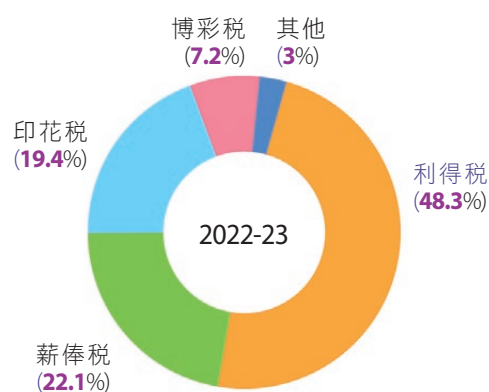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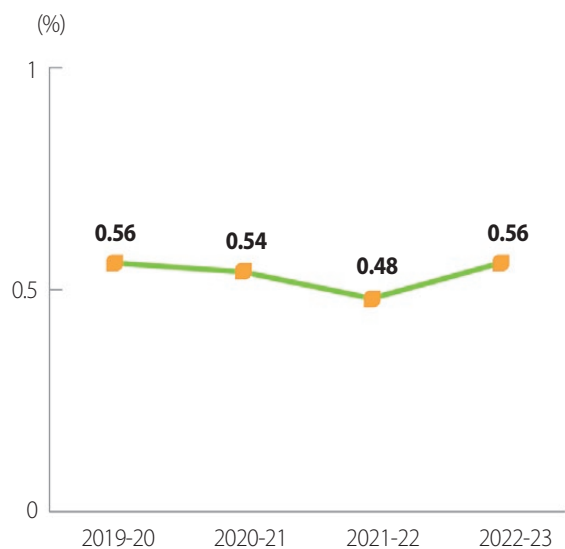


圖 3 稅收組合



在 2022-23 年度，稅收成本由 0.48% 上升至 0.56% (圖 4)。

圖 4 稅收成本



評稅職責

稅務局根據有關法例徵收稅款及收費。入息及利得稅是按納稅人在上年度賺取的入息和利潤評定，而其他收費是在有關活動發生時徵收。在 2022-23 年度評定的入息及利得稅稅款按年增加 298 億元 (12.3%) (附表 2)，收費則較上年度減少 292 億元 (23.4%)。

利得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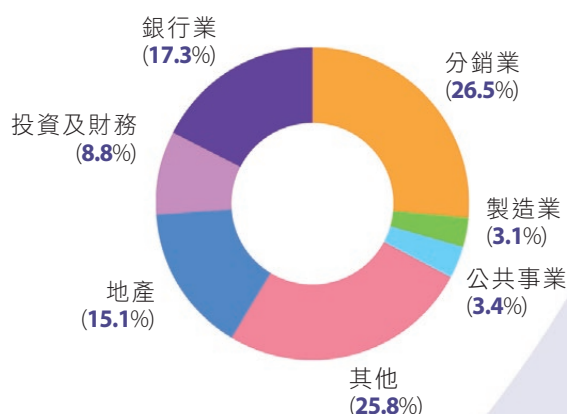
個人、法團、團體和合夥賺取在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的應評稅利潤，須課繳利得稅。2021-22 課稅年度兩級制利得稅率維持不變，法團及非法團業務首 200 萬元應評稅利潤的利得稅稅率分別為 8.25% 及 7.5%，其後的利潤則按 16.5% 及 15% 徵稅。兩個或以上的有關連實體當中，只有一個可選擇兩級制利得稅率。在 2022-23 年度評定的利得稅稅款為 1,775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231 億元 (15.0%) (圖 5)。

各行業的最後評稅額載列於附表 3 及 4。在有關法團的 2021-22 課稅年度最後評稅總額當中，41.2% 來自地產、金融和銀行業，而分銷業佔 26.5% (圖 6)。

圖 5 利得稅評定的稅款



圖 6 按業務類別劃分 2021-22 課稅年度的法團利得稅最後評稅額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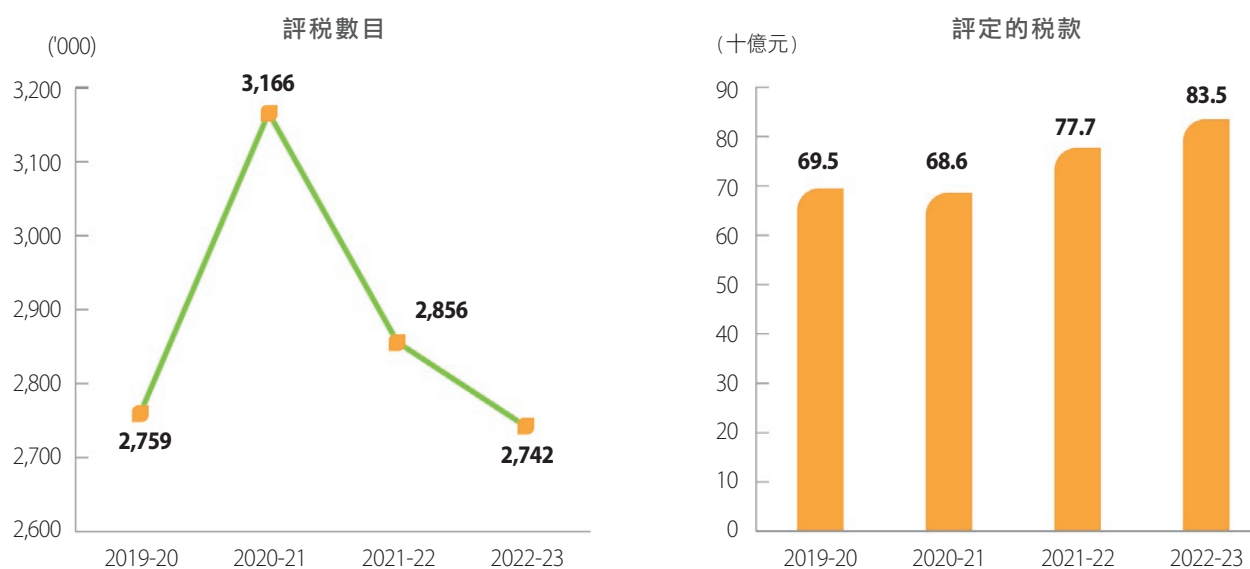


薪俸稅

從任何職位（如董事）或受僱工作所獲得的收入和退休金，而有關入息是於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的，須徵收薪俸稅，稅款不會超過總入息淨額（不扣除免稅額）按標準稅率（15%）計算的數額。

2022-23 年度的薪俸稅評稅數目較上年度減少 4.0%。但由於工資及收入增加，令年內評定的稅款較上年度增加了 7.5%（圖 7）。

圖 7 薪俸稅評稅



按納稅人入息組別分析 2021-22 課稅年度的薪俸稅評稅和獲扣減的免稅額分別載列於附表 5 及 6。

2021-22 課稅年度按標準稅率繳稅的人士有 27,766 名，較上年度增加了 2,470 名。在薪俸稅最後評稅總額中，按標準稅率繳稅的人士佔 35.6%，較上年度上升 0.7%（圖 8）。

圖 8 薪俸稅－按標準稅率繳稅人士

佔納稅人總數比率

課稅年度	2020-21	2021-22
納稅人總數	1,821,130	1,806,645
按標準稅率繳稅人士	25,296	27,766
比率	1.4%	1.5%

圖 8 薪俸稅－按標準稅率繳稅人士（續）

佔最後評稅總額比率

課稅年度	2020-21	2021-22
最後評稅總額（百萬元）	75,708	80,257
按標準稅率繳稅人士所佔的最後評稅額（百萬元）	26,395	28,559
比率	34.9%	35.6%

僱主申報僱員薪酬的責任

僱主有責任在開始及終止聘用僱員時，以及在僱員行將離開香港超過一個月時通知稅務局。另外，還要擬備每年的僱主報稅表，詳列每名僱員的薪酬。過去一年，共有 380,469 名僱主向本局遞交僱員薪酬及退休金報稅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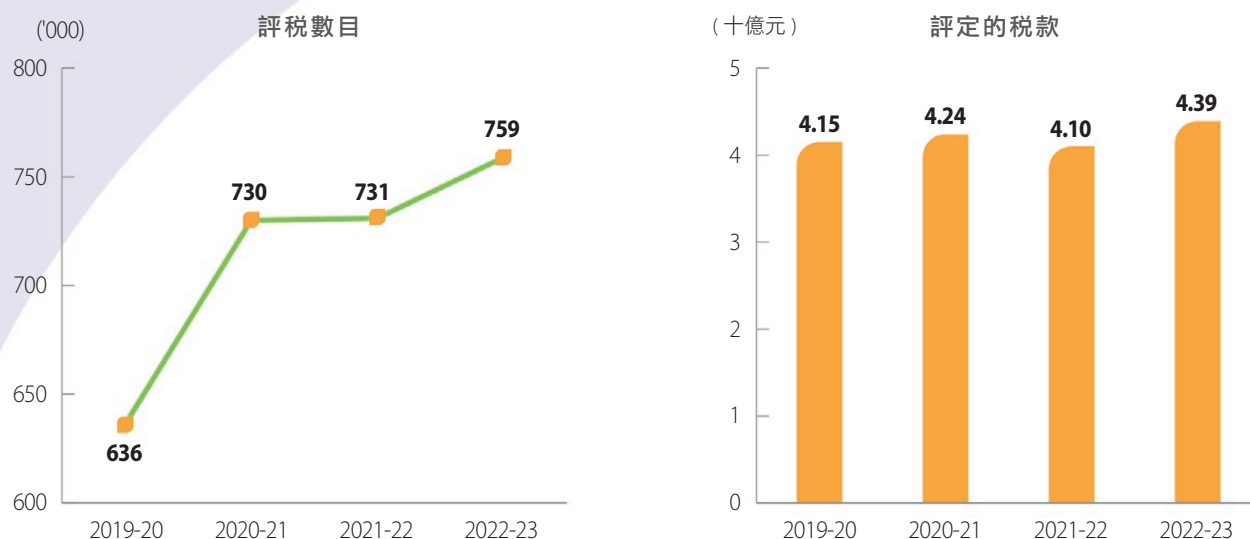
稅務局設有網上僱主稅務講座，並在網站提供資訊幫助僱主明瞭有關的稅務規定，內容涵蓋填寫僱主報稅表、僱主的稅務責任和常遇疑難的解決方法。此外，僱主亦可透過表格傳真服務，索取已填妥的僱主報稅表和通知書範本。

物業稅

物業擁有人（包括法團）須課繳物業稅，稅款按物業的應評稅淨值，以標準稅率（15%）計算。個別人士如全權擁有出租物業，應將租金收入申報在個別人士報稅表（BIR60）上。物業如屬個別人士聯權或分權擁有，或是由法團／團體擁有，租金收入則應申報在物業稅報稅表（BIR57 / BIR58）上。物業擁有人如就其業務使用的物業繳付了物業稅，可以用該稅款抵銷他們應付的利得稅。以法團來說，他們亦須為物業收入課繳利得稅，稅率按公司利得稅稅率計算。為免每年須用物業稅抵銷利得稅，法團可申請豁免繳交有關物業的物業稅。

附表 7 載有稅務局記錄的物業分類及按物業的擁有人數目分類統計資料。2022-23 年度物業稅的評稅數目較上年度多 3.8%，評定的稅款亦增加了 7.1%（圖 9）。

圖 9 物業稅評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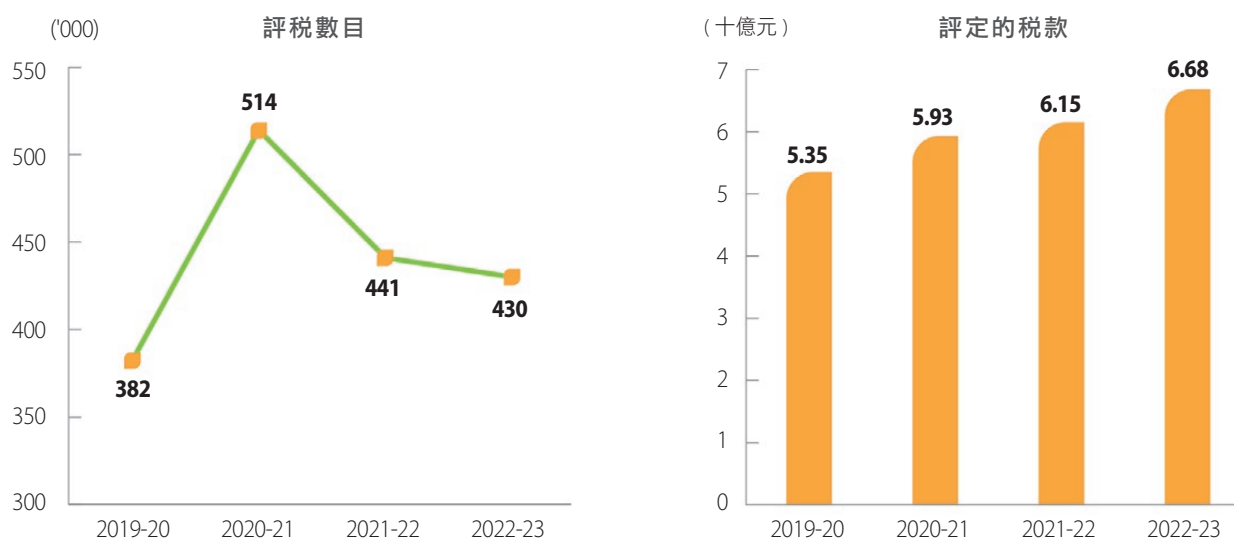


個人入息課稅

如有應課利得稅及／或物業稅的入息，個別人士可選擇以個人入息課稅方式評稅。這項評稅方式是將納稅人的所有收入合併，扣除免稅額後，採用與薪俸稅相同的累進稅率評稅。自 2018-19 課稅年度起，已婚人士可選擇與配偶分開或共同以個人入息課稅方式評稅。如選擇適當，這個方法可減輕納稅人的稅務負擔或納稅人與其配偶的整體稅務負擔。

2022-23 年度個人入息課稅的評稅數目較上年減少了 2.5%，而評定的稅款則增加了 8.6% (圖 10)。

圖 10 根據個人入息課稅作出的評稅



事先裁定

納稅人可就《稅務條例》的條文如何應用在一項特定的安排上，向稅務局申請事先裁定。這項服務按收回成本原則收取費用，裁定有關「地域來源徵稅原則」應用在利得稅個案的基本申請費用為 45,000 元，而其他裁定為 15,000 元；如處理有關裁定所需的時間超出限定，申請人須另外繳付附加費用。如申請時已提交足夠資料，而本局無需作進一步查詢，本局會儘量在六個星期內回覆。

在 2022-23 年度，本局完成了 15 宗事先裁定的申請（圖 11），大部分的申請是關於利得稅事宜。

圖 11 事先裁定

	2021-22 數目	2022-23 數目
承上年度有待裁定的個案	18	8
加：該年內收到的申請個案	13	21
	31	29
減：處理完畢的個案－		
作出裁定	11	10
撤銷申請	12	5
拒絕裁定	0	0
	23	15
轉下年度有待裁定的個案	8	14

反對

納稅人如不滿意評稅，可在訂明期限內以書面向局長提出反對。如反對因沒有提交報稅表而作出的估計評稅，反對通知書須連同填妥的報稅表及帳目（如適用）一併提交。每年大部分反對是源於估計評稅，這類個案大多能依據其後收到的報稅表迅速解決。其他類別的反對個案亦多數因納稅人與評稅主任達成協議而和解。只有少數反對個案最終須由局長作出決定。在 2022-23 年度，本局共處理完畢 90,412 宗反對個案（圖 12）。

圖 12 反對個案

	2021-22 數目	2022-23 數目
承上年度有待處理的個案	41,371	41,704
加：該年內收到的個案	<u>97,762</u>	<u>89,330</u>
	139,133	131,034
減：處理完畢的個案－		
和解（無須由局長作出決定）	96,985	90,001
由局長作出決定：		
確認評稅	214	209
調低評稅	138	113
調高評稅	90	89
取消評稅	<u>2</u> <u>444</u> <u>97,429</u>	<u>0</u> <u>411</u> <u>90,412</u>
轉下年度有待處理的個案	<u>41,704</u>	<u>40,622</u>

向稅務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

納稅人如不接受局長就其反對個案所作出的決定，可向稅務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委員會是獨立法定機構。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委員會有 1 名主席、6 名副主席及 68 名委員，主席及副主席是曾受法律訓練及具有法律經驗的人士。在 2022-23 年度，委員會共處理完畢 41 宗上訴個案（圖 13）。

圖 13 向稅務上訴委員會提出的上訴

	數目
在 2022 年 4 月 1 日有待聆訊或裁決的個案	46
加：本年內提出上訴的個案	<u>30</u>
	76
減：處理完畢的個案－	
撤銷上訴	7
上訴裁決：	
確認評稅	19
調低評稅（全部）	0
調低評稅（部分）	6
調高評稅	<u>9</u> <u>34</u> <u>41</u>
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有待聆訊或裁決的個案	<u>35</u>

向法院提出上訴

委員會的決定是最終決定，但納稅人或局長可依據《稅務條例》第 69 條，就委員會所作決定中的法律問題，向原訟法庭提出上訴。在 2016 年 4 月 1 日之前，納稅人或局長須經委員會呈述案件，方可向法庭提出上訴。自該日起，呈述案件程序被取消，納稅人或局長須向法庭提出申請並獲批予上訴許可，否則不可提出上訴。

在 2022-23 年度，原訟法庭接納一名納稅人就利得稅提出的上訴，裁定該納稅人沒有在香港經營業務及其利潤不是源自香港。

上訴法庭在本年度內處理完畢四宗上訴，其中三宗關於薪俸稅，一宗涉及利得稅。在一個案中，上訴法庭接納局長的上訴，將案件發回委員會，根據法庭認可的收入攤分方法，計算因在香港以外提供服務獲免稅的受僱收入。上訴法庭在另外兩宗薪俸稅個案分別裁定，一名納稅人所收取的股份獎賞利益及股息不用繳稅，及另一名納稅人就他在休息日提供服務所得的某些入息並非應課稅收入。局長已就後者向終審法院提出上訴。關於利得稅的個案，上訴法庭駁回納稅人的上訴，裁定頻譜使用費的攤銷不獲扣除。

《香港終審法院條例》規定，納稅人或局長在獲得上訴法庭或終審法院給予上訴許可後，可就上訴法庭的裁決提出上訴。在 2022-23 年度，終審法院駁回局長就根據《稅務條例》第 82A 條向公司董事罰款提出的上訴。

圖 14 列出在 2022-23 年度向法院提出上訴的個案統計資料。

圖 14 向法院提出的上訴

	原訟法庭	上訴法庭	終審法院	總數
在 2022 年 4 月 1 日有待聆訊或裁決的個案	2	4	1	7
加：本年內提出上訴的個案	2	0	1	3
	4	4	2	10
減：處理完畢的個案	1	4	1	6
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有待聆訊或裁決的個案	3	0	1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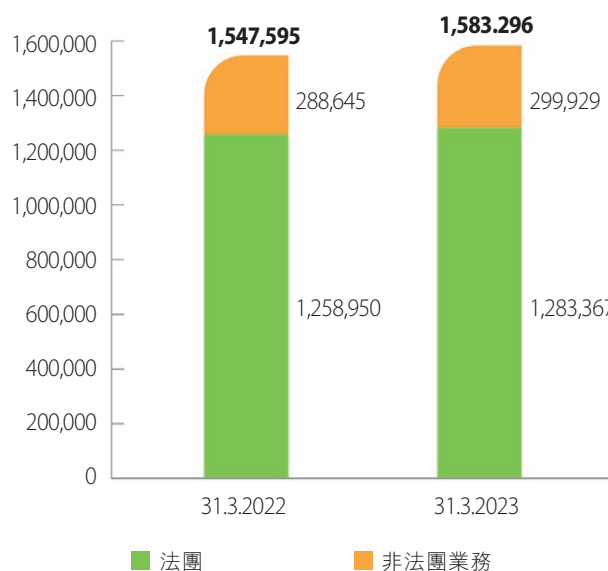
商業登記

稅務局致力維持有效率的商業登記制度。在香港經營業務的人士須就業務辦理商業登記並繳納有關費用。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商業登記的數目為 1,583,296，較 2022 年 3 月 31 日增加了 35,701 宗（圖 15）。

商業登記證有效期一般為一年，但商戶可選擇三年有效期的登記證。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共有 26,890 家商戶持有三年有效期的商業登記證。

為協助企業，政府寬免 2022-23 年度商業登記費，但商戶仍須繳付隨每張商業登記證收取的徵費。由 2022 年 6 月 17 日起，一年有效期登記證的徵費由 250 元調低至 150 元；如商戶選擇三年有效期登記證，則須繳交商業登記費 3,200 元及徵費 450 元。

圖 15 商業登記的數目



已就 2022-23 年度繳付登記費而不須於該期間續證的商戶，可獲特許退款。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為止，本局已發出特許退款給 19,484 家商戶，金額合共 2,400 萬元。

由於商業登記費寬免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屆滿，而部份商戶已於 2023 年 3 月繳付 2023 年 4 月開始生效的登記證的費用，因此 2022-23 年度的商業登記費及罰款收入增加至 1 億 2,900 萬元，較上年度大幅增加 126.3%（圖 16）。商業登記統計資料載列於附表 8。

圖 16 商業登記統計資料

	2021-22	2022-23	增幅
已繳費商業登記證的數目（總行及分行）	1,578,054	1,658,152	5.1%
收取的商業登記費 [包括罰款] (百萬元)	57	129	126.3%

根據《商業登記條例》，每月平均銷售或收入總額不超過規定限額的小型業務（主要憑提供服務賺取利潤的，限額為 10,000 元；其他為 30,000 元），可申請豁免繳交商業登記費和徵費。如有關申請

不獲批准，商戶可向行政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在 2022-23 年度獲豁免繳費的個案共 9,448 宗，較去年減少 3.7%。委員會在 2022-23 年度沒有接獲上訴個案 (圖 17)。

圖 17 向行政上訴委員會提出的上訴

	2021-22 數目	2022-23 數目
承上一年度有待聆訊的個案	0	0
加：該年內提出上訴的個案	1	0
	1	0
減：處理完畢的個案－		
上訴成功	0	0
上訴駁回	0	0
上訴撤銷	1	0
轉下年度有待聆訊的個案	0	0

印花稅

就香港的物業交易、股票交易和樓宇租賃簽立的文書須予以徵收印花稅 (圖 18)。

整體而言，2022-23 年度的印花稅收入下跌了 29.8% (297 億元) (圖 19 及附表 9)。股票交易及物業交易印花稅的減少是導致整體印花稅收入下跌的原因。

圖 18 印花稅收入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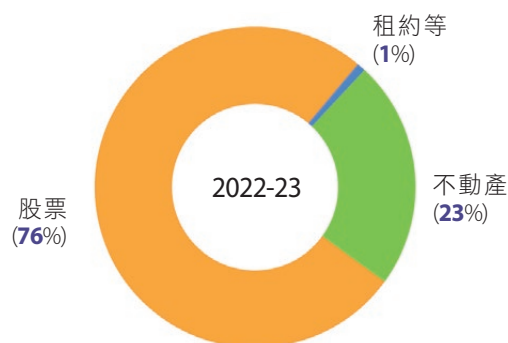


圖 19 印花稅收入

	2021-22 (百萬元)	2022-23 (百萬元)	增幅 / 減幅
不動產	32,843	15,881	-51.6%
股票	65,921	53,124	-19.4%
租約及其他文件	913	972	+6.5%
總額	99,677	69,977	-29.8%

遺產稅

遺產稅是就已故人士在香港的遺產而徵收。遺產稅的稅率介乎 5% 至 15%，視乎遺產的價值而定。遺產價值不超過 750 萬元則無須繳納遺產稅。

《2005 年收入（取消遺產稅）條例》於 2006 年 2 月 11 日生效，凡在該日或之後去世的人士的遺產無須課徵遺產稅。在 2005 年 7 月 15 日至 2006 年 2 月 10 日期間去世的人士的遺產，如基本價值超逾 750 萬元，只會被徵收 100 元的象徵性稅款。2022-23 年度遺產稅的新個案數目為 357 宗，較上年度稍微上升 0.6%（圖 21）。

圖 20 須徵稅個案的遺產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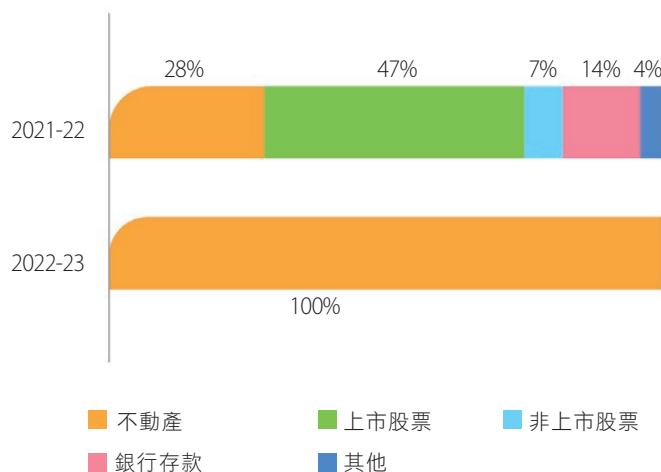


圖 20 及 21 展示過往兩年須徵稅個案的遺產組合和經本局處理的遺產稅個案。

圖 21 遺產稅個案

	2021-22 數目	2022-23 數目
新個案	355	357
完成個案		
- 須徵稅個案	5	2
- 豁免個案	354	375
	359	377

本年度的遺產稅收入為 879 萬元（附表 10），較上年度增加 684 萬元（351%）。

遺產稅須在遞交遺產申報誓章時繳納（或在死者去世後 6 個月內繳納，以較早者為準）。本局於本年度在未發出正式評稅前已先收到的稅款合共 545 萬元（附表 10）。

博彩稅

博彩稅是就香港賽馬會管理的賽馬和足球比賽投注所取得的淨投注金收入，以及六合彩獎券收益而徵收。在 2022-23 年度，有關活動的博彩稅稅率維持不變（圖 22）。

圖 22 2022-23 年度博彩稅稅率

			稅率
賽馬			
本地賽事的本地投注	淨投注金收入		
	最初 110 億元		72.5%
	其次 10 億元		73%
	其次 10 億元		73.5%
	其次 10 億元		74%
	其次 10 億元		74.5%
	餘額		75%
境外賽事的本地投注	淨投注金收入		72.5%
六合彩獎券	收益		25%
足球博彩	淨投注金收入		50%

2022-23 年度整體的博彩稅收入總額較上年度增加 1.5%（圖 23 及附表 11）。

圖 23 博彩稅收入

	2021-22 (百萬元)	2022-23 (百萬元)	增幅 / 減幅
賽馬	14,405.8	14,181.9	-1.6%
六合彩獎券	1,525.4	1,692.3	+10.9%
足球博彩	9,501.0	9,949.7	+4.7%
總額	25,432.2	25,823.9	+1.5%

儲稅券

納稅人會在兩種情況下購買儲稅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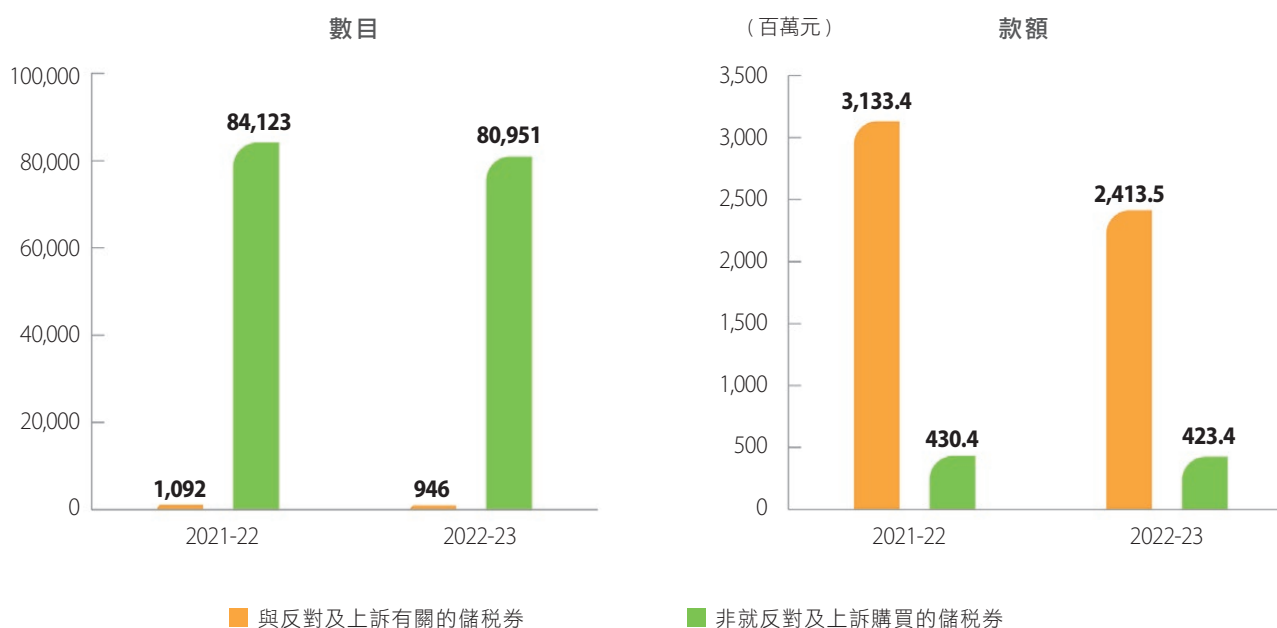
第一種情況是納稅人希望儲錢交稅。稅務局提供兩項服務計劃，分別是以所有納稅人為對象的「電子儲稅券」計劃和專為在職及退休公務員而設的「即賺即儲」計劃。納稅人開設儲稅券帳戶後，可透過多種方法購買儲稅券，包括銀行自動轉帳、電話、互聯網和銀行自動櫃員機。而在「即賺即儲」計劃下，在職或退休公務員可以每月從薪金或退休金中扣除一筆指定金額用作購買儲稅券。這類儲稅券在用作繳付稅款時可賺取利息，而利息是以購買日訂下的利率計算，生息期以 36 個月為上限。

在 2022-23 年度，「電子儲稅券」計劃的買券數目和款額較上年度分別減少 4.8% 及 3%。「即賺即儲」計劃的買券數目較上年度減少 2.6%，而款額則增加 4.2% (附表 12)。在「電子儲稅券」計劃及「即賺即儲」計劃下，售出儲稅券總款額較上年度減少 1.6% (圖 24)。

第二種情況是稅務局局長要求對評稅提出反對的納稅人，購買與爭議中稅款等額的儲稅券。在有關反對或上訴獲裁定後，這些儲稅券會用作繳付應課稅款，當中只有最後退還給納稅人的款額，須以持券期內生效的浮動利率計算利息。

在 2022-23 年度，為爭議中稅款而購買儲稅券的數目和款額較上年度分別減少 13.4% 及 23% (附表 12)。

圖 24 售出儲稅券



國際稅務合作

稅收協定網絡

當香港及另一稅務管轄區對納稅人的同一項入息或利潤徵稅，便會產生雙重課稅的情況。擴大香港的稅收協定網絡可減少香港和締約夥伴的居民雙重課稅的機會，亦有助促進香港與世界各地的經貿、投資及人才互通，增強香港作為國際金融、投資和商業中心的競爭力。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香港已與 46 個稅務管轄區（即奧地利、白俄羅斯、比利時、文萊、柬埔寨、加拿大、中國內地、捷克、愛沙尼亞、芬蘭、法國、格魯吉亞、根西島、匈牙利、印度、印尼、愛爾蘭、意大利、日本、澤西島、韓國、科威特、拉脫維亞、列支敦士登、盧森堡、澳門特別行政區、馬來西亞、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荷蘭、新西蘭、巴基斯坦、葡萄牙、卡塔爾、羅馬尼亞、俄羅斯、沙特阿拉伯、塞爾維亞、南非、西班牙、瑞士、泰國、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英國及越南）簽訂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 / 安排（稅收協定）。稅收協定列明不同類型收入的徵稅權的劃分，以及就主管當局之間爭議解決及資料交換機制作出規定。

香港亦透過稅務資料交換協定（交換協定）這工具，與合適的夥伴進行資料交換。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香港已與 7 個稅務管轄區（即丹麥、法羅群島、格陵蘭、冰島、挪威、瑞典及美國）簽訂了交換協定。

香港致力提升稅務透明度和防止逃稅。中央人民政府已向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交存聲明，把《稅收徵管互助公約》（《互助公約》）的適用範圍延伸至香港，《互助公約》於 2018 年 9 月 1 日在香港生效，香港可藉《互助公約》的多方平台與其他稅務管轄區執行就評稅和徵稅事宜各種方式的徵管合作，包括按請求交換資料、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和侵蝕稅基及轉移利潤（BEPS）應對方案下的自動交換國別報告及自發交換稅務裁定資料。

在 2022-23 年度，香港完成了使《實施稅收協定相關措施以防止侵蝕稅基及轉移利潤的多邊公約》（《BEPS 公約》）在香港生效的立法程序，以履行落實 BEPS 應對方案最低標準的承諾。《BEPS 公約》由中央人民政府簽署而適用於香港，其變更香港的受涵蓋稅收協定的施行，以迅速實施防止濫用稅收協定及改善解決爭議的機制的 BEPS 應對措施。就受《BEPS 公約》涵蓋的稅收協定而言，取決於

稅收協定夥伴完成《BEPS 公約》的批准程序及其他有關程序的時間，《BEPS 公約》的相關規定最早於 2023 年 4 月 1 日（就來源預扣稅項）或 2024 年 4 月 1 日（就其他稅項）在香港具有效力。

預先定價安排

預先定價安排是指在進行受管交易前，定出一套適當的準則，以釐定在一段固定時間內該等交易的轉讓定價的一項安排。它為跨國企業提供一種工具，以前瞻性形式管理和降低其轉讓定價的風險。

單邊預先定價安排是一項局長與任何人士就受管交易的轉讓定價所達成的安排。由於過程中沒有稅收協定夥伴的參與，因此不能保證稅收協定夥伴是否認同有關安排。

雙邊預先定價安排是一項由局長與一個稅收協定夥伴的主管當局就受管交易的轉讓定價所達成的安排。該安排可確保任何人士不會出現雙重課稅的情況。這項優點同樣適用於多邊預先定價安排（即涉及兩個或以上稅收協定夥伴時所達成的類似安排）。

稅務局於 2012 年 4 月推出預先定價安排計劃，並於 2018 年 7 月引入法定的預先定價安排制度。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稅務局已收到多項單邊及雙邊預先定價安排的申請，涉及不同稅收協定夥伴（包括中國內地、意大利、日本、韓國、馬來西亞、荷蘭、泰國和英國）。各項申請正處於預先定價安排計劃中的不同階段，部分個案已經完成。

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

為提升稅務透明度和打擊跨境逃稅活動，經合組織在 2014 年 7 月就稅務事宜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自動交換資料）安排公布新的國際標準。香港在 2014 年 9 月表示，支持以互惠模式與合適夥伴實施自動交換資料安排，以期在 2018 年進行首次資料交換。至今，已有超過 120 個稅務管轄區承諾落實這項國際標準。

香港於 2016 年已就實施自動交換資料訂定法律框架及於 2017 年開發相關的資訊科技系統。申報財務機構須根據所需的盡職審查程序，以識辨申報稅務管轄區的稅務居民所持有的財務帳戶、收集該些帳戶的須申報資料，並經自動交換資料網站向稅務局提交財務帳戶資料報表及所需資料。在 2022-23 年度，稅務局向數間未能依時提交財務帳戶資料報表的申報財務機構徵收罰款以代替起訴或發出警告信。

香港只會與跟香港已訂定安排作為交換資料基礎的申報稅務管轄區進行自動交換資料。香港最初採用雙邊模式以實施自動交換資料，但隨著《互助公約》於 2018 年 9 月 1 日在香港生效，香港得以採取多邊方式實施自動交換資料。香港的稅務資料交換網絡亦因此擴大。

截至 2022 年，香港順利地透過經合組織的共用稅務資料傳送系統，與其他稅務管轄區進行了五輪的自動交換資料。

自動交換國別報告

香港於 2018 年已就實施自動交換國別報告訂定法律框架。提交國別申報表的規定只適用於周年綜合集團收入達到 68 億港元指明門檻款額的跨國企業集團。提交國別申報表的主要責任須由屬香港稅務居民的最終母實體承擔，如申報集團的最終母實體並非香港稅務居民但符合有關條件，該集團的一個香港實體須履行提交國別申報表的次級責任。有關實體須就每段始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的會計期提交國別申報表。

為了方便香港實體履行其申報責任和實施自動交換國別報告，稅務局開發了國別報告網站，以供遞交報表及數據檔案。香港已順利地完成了就 2018 年至 2021 年國別報告的自動交換。

收取稅款

稅務局收取的稅款，包括應繳稅款、補加稅、附加費和罰款等。**附表 13 及 14** 詳列本局在 2022-23 年度就入息及利得稅所徵收的補加稅、附加費和各類罰款。

收稅

稅務局提供多種繳稅方法方便納稅人交稅，包括電子付款（電話、銀行自動櫃員機、轉數快或互聯網）、親臨付款或郵寄付款。就入息及利得稅而言，電子付款方法最廣為市民使用。

退稅

退稅主要有兩種原因，分別是納稅人多繳稅款，以及評稅獲得修訂。2022-23 年度共有 797,111 宗退稅個案，較去年減少 14%；而退稅款額共 276 億元，減少 18 億元，減幅 6.2%（**圖 25**）。

圖 25 退稅

稅項種類	2021-22		2022-23	
	數目	款額（百萬元）	數目	款額（百萬元）
利得稅	71,550	12,449.3	61,562	12,050.2
薪俸稅	752,874	6,571.5	621,991	6,216.7
物業稅	21,647	246.5	25,564	297.9
個人入息課稅	34,567	670.1	35,698	680.5
其他	46,284	9,489.7	52,296	8,365.3
總數	926,922	29,427.1	797,111	27,610.6

追討欠稅

納稅人須在繳稅通知書上列明的繳稅日期或之前繳交稅款。絕大部分納稅人均準時交稅。

未如期繳稅的人士，一般會被徵收 5% 附加費，倘拖欠稅款超過六個月，會再被徵收欠款總額的 10% 附加費。因應 2022-23 年度的經濟環境及一些納稅人可能面對財政困難，政府推出有關繳稅的

紓困措施。凡獲批准分期繳付於 2022 年 6 月至 2023 年 5 月間發出的 2021-22 課稅年度薪俸稅、利得稅及個人入息課稅稅單的納稅人，可獲豁免徵收附加費，豁免期以稅單的繳稅期限日起計的一年為上限。

對於逾期欠繳稅款的個案，稅務局會立即採取各種追討行動，包括向欠繳稅款人士的僱主、銀行、債務人和代欠稅人士保管金錢的人士發出追收稅款通知書，以及在區域法院提出追稅訴訟。圖 26 列出本局所採取各種追稅行動的有關數字。

隨著本地疫情逐漸消退，追稅行動在 2022-23 年度全面恢復，年內發出的附加費通知書及追收稅款通知書的數目因此較上年度多。

圖 26 追稅行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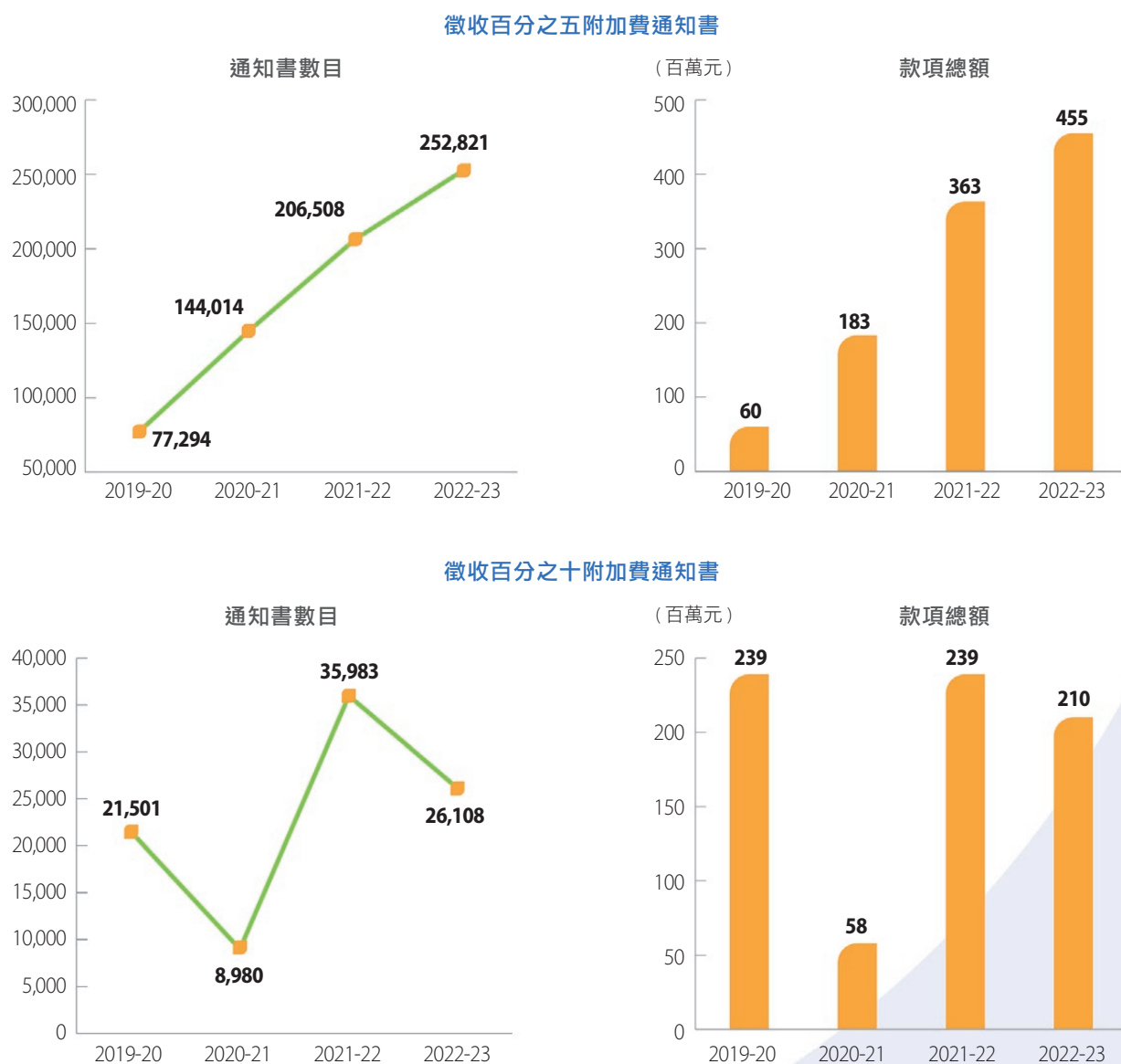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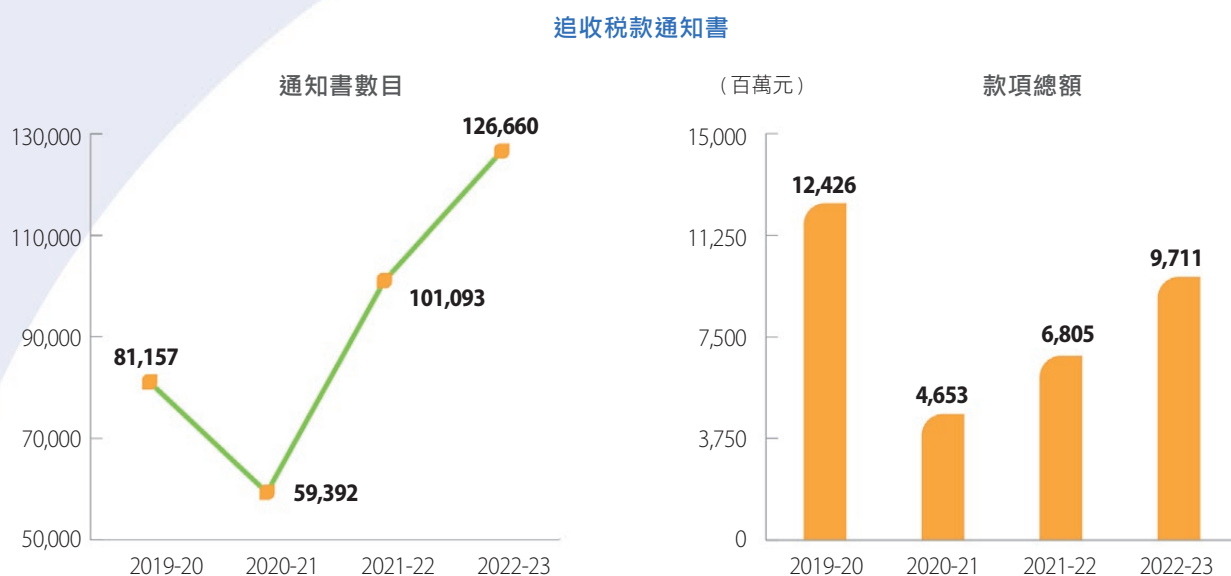


圖 26 追稅行動 (續)



如欠稅獲法院裁定為判定債項，欠稅人士除了須繳付欠稅外，還須繳付法庭訟費及由訴訟開始至債項全數清繳期間的利息。圖 27 列出本局在 2022-23 年度收取的法庭訟費和債項利息。

圖 27 2022-23 年度收取的法庭訟費及債項利息

	元	元
法庭訟費		
法庭費用	377,531	
執行費用	7,020	384,551
定額訟費		161,818
債項利息		
判定債項前利息	1,247,348	
判定債項後利息	12,656,883	13,904,231
訟費及利息總額		14,450,600

此外，稅務局局長亦可向區域法院法官申請禁止欠稅人離開香港。如區域法院法官有合理理由信納，在該人未付稅款或提交滿意的繳稅保證給稅務局前，確保該人不離開香港，或在返回香港後不再離開，是合乎公眾利益，便會發出「阻止離境指示」。該名欠稅人有權可就區域法院法官的判決向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提出上訴。

實地審核及調查

實地審核及調查科專責實地審核和調查工作，致力打擊逃稅和避稅行為。如審核或調查結果發現有短報的情況，稅務局會向納稅人徵收補繳稅款及罰款。

在 2022-23 年度，實地審核及調查科完成了 1,805 宗個案（包括避稅個案），合共徵收約 26 億元補繳稅款及罰款（圖 28）。

圖 28 實地審核及調查科的成績

	2019-20	2020-21	2021-22	2022-23
完成個案數目	1,716	1,801	1,720	1,805
所短報的入息及利潤（百萬元）	12,893.4	14,496.9	14,090.4	12,741.6
平均每個個案所短報的款額（百萬元）	7.5	8.0	8.2	7.1
評定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2,548.5	2,802.7	2,897.4	2,602.3
收得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2,799.4	3,064.1	2,274.6	2,243.0

實地審核

在 2022-23 年度，實地審核及調查科共有 17 組實地審核人員。實地審核人員需要到業務場所實地視察和查閱納稅人的會計紀錄，以核實法團及法團以外業務所申報的利潤及提交的資料是否正確。

審查避稅

17 組實地審核人員中，有兩組專責審查避稅個案。因應實際需要，其他調查及實地審核人員亦會參與審查避稅個案的工作。在 2022-23 年度，實地審核及調查科完成審查 192 宗避稅個案，合共徵收約 8 億元補繳稅款及罰款（圖 29）。

圖 29 審查避稅個案的成績

	2019-20	2020-21	2021-22	2022-23
完成個案數目	209	220	187	192
所短報的入息及利潤（百萬元）	6,979.5	8,417.1	5,548.8	3,934.0
平均每個個案所短報的款額（百萬元）	33.4	38.3	29.7	20.5
評定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1,246.6	1,614.3	1,087.3	805.8

稅務調查

在 2022-23 年度，實地審核及調查科共有 5 組調查人員。稅務調查的工作是對涉嫌逃稅的納稅人進行深入調查，並施行懲罰（包括就適當個案提出檢控），以打擊逃稅行為。

檢控逃稅

5 組調查人員中，有 1 組專責調查並檢控逃稅個案。逃稅是一項嚴重罪行，任何人士如果因逃稅而被法庭定罪，最高可被判處三年監禁以及罰款。

在本年內，稅務局成功起訴 2 宗逃稅個案。首宗涉及一名保險代理公司東主提交虛假報稅表，誇大其保險代理公司業務的辦公室助理支出及虛報供養父母額外免稅額；此外，該東主亦簽署虛假僱主報稅表，申報虛構僱員。經審訊後，裁判官於 2022 年 7 月 15 日裁定被告全部十一項控罪罪名成立。被告於 2022 年 7 月 29 日被判入獄九個月。被告原就入罪及判刑提出上訴，其後撤銷判刑的上訴。上訴聽審日期待定。另一宗涉及一名商人蓄意意圖逃稅，在其報稅表內漏報公司營業額及物業租金收入。經審訊後，區域法院法官於 2022 年 10 月 7 日裁定被告全部十五項逃稅控罪罪名成立。被告於 2022 年 11 月 2 日被判入獄十四個月及罰款 822,781 元（相等於少徵收稅款一倍）。

物業稅查核

除了審核業務外，本局亦會查核物業擁有人所申報的租金收入是否正確。在 2022-23 年度，本局查核了 316,105 宗物業稅個案（圖 30）。

圖 30 物業稅查核的成績

	2019-20	2020-21	2021-22	2022-23
完成個案數目	266,998	334,867	318,498	316,105
所短報的租金收入（百萬元）	990.8	1,252.5	1,360.8	1,582.5
評定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118.9	150.3	163.3	189.9

納稅人服務

稅務局網站

www.ird.gov.hk

稅務局網站是本局為公眾發放資訊和提供電子服務的高效平台。網站的內容不斷擴展和更新，讓納稅人可隨時隨地獲得最新的香港稅務資訊。

公眾可以透過網站：

- 查閱有關稅務條例、報稅表、稅務責任和常遇問題的答案；
- 使用本局電腦軟件和下載公用表格；
- 進入商業登記署櫃位服務及印花稅署租約櫃位服務的網上預約系統；
- 運用互動程式計算他們應繳的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以及
- 享用本局於「稅務易」提供的個人化電子服務。

網站載有個別人士、公司業務、業主、僱主、稅務代表等專頁，便利各界查閱有關稅務資料。

稅務局網站已採用「適應性網頁設計」技術，讓使用者能方便快捷地獲取稅務資訊。

電子查詢服務

稅務局透過「稅務易」<www.gov.hk/etax> 為納稅人提供電子查詢服務，用戶可隨時檢視有關他們的報稅表、評稅和繳稅等稅務狀況。

諮詢服務處

稅務局諮詢服務處負責處理電話和櫃位查詢，服務處職員可透過電腦網絡閱覽本局的一般查詢資料庫，即時為公眾提供一站式服務。當有不同種族人士致電本局查詢熱線或親臨本局作出查詢，在取得查詢人士同意後，可安排第三方服務提供者提供中文及英文以外的八種語言的免費電話傳譯服務，包括印尼語、印度語、尼泊爾語、旁遮普語、他加祿語、泰語、烏爾都語及越南語。

電話查詢服務

諮詢服務處的自動電話詢問系統設有 144 條電話線，每日 24 小時為市民提供豐富的話音稅務資料。市民並可透過圖文傳真索取有關資料單張和表格。系統亦備有留言待覆及傳真詢問服務。在辦公時間內，市民可選擇直接向服務處職員提出查詢。此外，諮詢服務處設有「稅務易」支援熱線，為市民解答有關「稅務易」服務的查詢及提供技術支援。

圖 31 列出在 2022-23 年度經由自動電話詢問系統提供的服務數據。

圖 31 自動電話詢問系統提供的服務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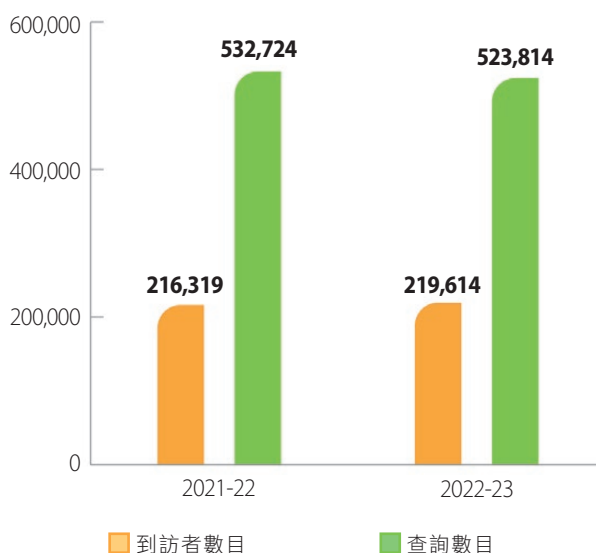
	2021-22 數目	2022-23 數目	增幅 / 減幅
由職員接聽電話	560,945	585,948	+4.5%
由系統接聽電話	886,884	887,544	+0.1%
留言待覆	67,424	73,832	+9.5%
發放圖文傳真資料	2,669	2,154	-19.3%

櫃位查詢服務

一般而言，諮詢服務處職員可為到訪的市民解答查詢、收取信件及派發表格而無需轉介到部門其他組別跟進。服務處在 2022-23 年度處理的櫃位查詢及表格派發約 52 萬人次（圖 32）。

諮詢服務處設有表格陳列架，擺放本局印製的稅務專題資料及表格，方便公眾取閱。公眾亦可在稅務局網站及「香港政府一站通」<www.gov.hk> 查閱一般稅務資料或下載表格。

圖 32 櫃位查詢



協助市民填報報稅表

稅務局網站為僱主、業主和個別人士提供網上稅務講座，詳述有關填寫報稅表、履行稅務責任，以及解決常遇疑難等資料。如納稅人在查閱資料後仍有疑問，可在網上的「問答專欄」提出，稅務局會定期解答查詢。

稅務局在 2022 年 6 月 1 日發出了 247 萬份 2021-22 課稅年度個別人士報稅表。為協助納稅人填報報稅表，稅務局在 2022 年 6 月延長了電話查詢服務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服務延長 1.5 小時至晚上 7 時，並增設星期六由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的服務。此外，在繁忙時間，稅務局重新調配人手和聘請兼職員工，以加強日間的電話查詢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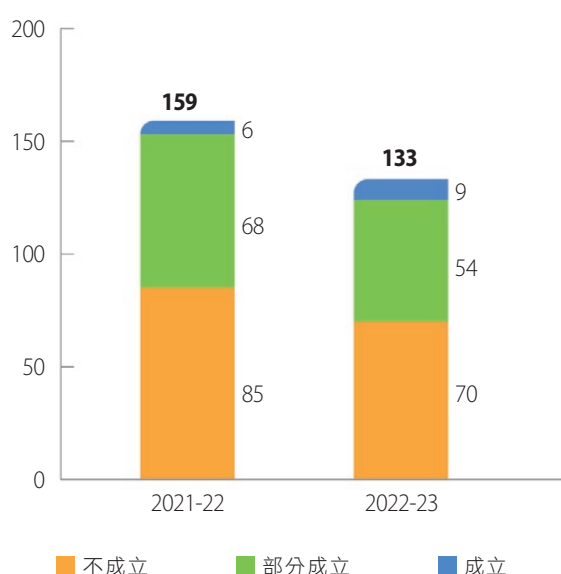
投訴與嘉許

納稅人如對稅務局的服務有任何不滿，或循一般途徑未能圓滿解決問題，可向投訴主任投訴。投訴個案會交由職級較高的職員獨立跟進，確保處理方法公平公正。本局在 2022-23 年度共接獲 133 宗投訴（圖 33）。

納稅人對本局的行政手法如有不滿，可向申訴專員投訴。在 2022-23 年度，申訴專員要求本局就 16 宗個案提供書面意見。本局已就這些個案檢討有關運作，並作出改善。

納稅人也有嘉許稅務局的服務，年內本局共收到 306 封納稅人的嘉許信。

圖 33 投訴個案



服務承諾

稅務局的服務承諾詳列市民可期望獲得的服務標準。在 2022-23 年度，本局所有的服務承諾項目均能達標，在多個項目更超越承諾的服務水平，成績理想。

資訊科技

稅務局一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藉以提升工作效率和為市民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資訊科技設施

本局設立了一套完備的綜合資訊科技設施，包含各類型的電腦應用系統及平台。電腦系統及各樓層的員工工作站經由網絡連接。其中「先評後核」系統將評稅工作自動化，而數據採集及資料分析工具，則可以輔助稅務審核及調查工作。此外，本局藉著運用「文件管理系統」及「工作流程管理系統」，優化了文件、檔案和工作流程的管理及加強監控工作進度，從而提高整體服務質素。本局的內聯網及一般查詢資料庫備存豐富資料，供員工處理各項工作時查閱。此外，本局的電郵及互聯網設施，為員工提供有效及環保的通訊平台。

本局由 2020-21 至 2025-26 年度起分階段推行以下系統開發及改善措施－

- (1) 把本局所有電腦應用系統遷移往雲端服務平台；
- (2) 建立個人稅務網站，以取代「稅務易」系統，為個人納稅人提供優化功能；
- (3) 建立商業稅務網站，方便企業提交報稅表及會計和財務數據；
- (4) 建立稅務代表網站，讓稅務代表代客戶（包括個人及企業）進行電子報稅；以及
- (5) 擴展工作流程管理技術的應用範圍，以加強本局內部溝通，並提升工作效率。

電子服務

「稅務易」

本局繼續為公眾提供多項網上稅務服務，包括網上報稅、為物業文件加蓋電子印花、商業登記電子服務、電子通知書、電子付款及提交申請等服務。

由 2020 年 12 月 30 日開始，納稅人可採用「智方便」登入其「稅務易」帳戶，以電子方式提交報稅表和要求修訂評稅。「稅務易」由 2022 年 8 月 14 日開始採用「適應性網頁設計」，提供更優質的用戶體驗，讓用戶能方便快捷地獲取其稅務資訊。

「稅務易」服務廣受公眾歡迎。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稅務易」登記用戶達 1,335,000 人，使用量持續上升（圖 34）。

圖 34 「稅務易」使用量數據

	2021-22 數目	2022-23 數目	增幅 / 減幅
網上報稅			
- 個別人士、物業稅及利得稅報稅表	848,005	880,783	+3.9%
- 僱主填報的薪酬及退休金報稅表			
BIR56A 表格	37,290	44,065	+18.2%
IR56B 表格	782,400	1,042,508	+33.2%
- 僱主就新受聘、行將停止受僱，以及行將離港的僱員填報的通知書	135,001	233,783	+73.2%
為物業文件加蓋印花	383,009	369,487	-3.5%
查詢商業登記號碼	3,749,533	3,263,652	-13.0%
申請商業登記冊內的資料			
- 申請個案	205,997	247,842	+20.3%
- 涉及的商業登記	590,428	693,091	+17.4%

其他電子服務

在 2022-23 年度，約有 13,200 名僱主以便攜式電子儲存裝置提交共 1,852,300 名僱員每年的薪酬資料，其中 53% 的僱主是使用本局免費提供的電腦軟件。

人力資源

稅務局組織圖（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編制

稅務局的最高管理層由局長、兩名副局長、五名助理局長和部門秘書組成。

稅務局最高管理層成員 (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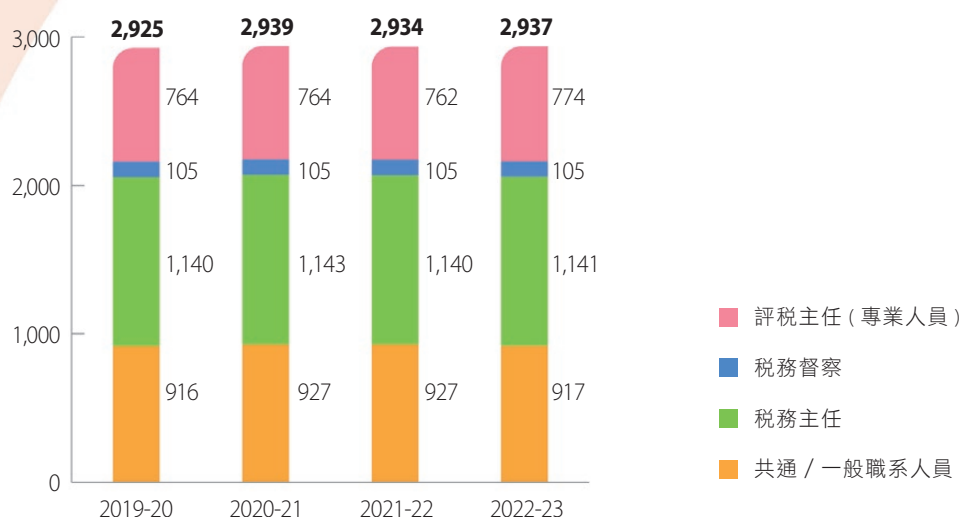


- 1 譚大鵬先生
局長
- 2 梁建華先生
副局長 (執行事務)
- 3 陳施維先生
副局長 (技術事宜)
- 4 陳順薇女士
助理局長 (第一科)
- 5 鄧慶群女士
助理局長 (第二科)

- 6 梁詠慈女士
助理局長 (第三科)
- 7 吳文坤先生
助理局長 (第四科)
- 8 黃啟昌先生
助理局長 (總務科)
- 9 文慧明女士
部門秘書

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本局的編制共有 2,937 個常額職位（包括 28 個首長級職位），分佈於局長辦公室和局內的 6 個科別。屬部門職系（即評稅主任、稅務督察及稅務主任職系）的職位有 2,020 個，負責處理稅務事宜；其餘 917 個職位屬共通／一般職系人員，為本局提供行政、資訊科技和文書的支援（圖 35）。

圖 35 職員編制



本局大部分的专业人員年齡都在 45 歲以下（圖 36），而男女專業人員的比例則為 1 比 1.8。

圖 36 專業人員年歲及性別概況（以實際人數計算）

年歲組別	男性		女性		總數	
25 歲以下	6	(2.3%)	14	(2.9%)	20	(2.7%)
25 歲至不足 35 歲	99	(37.2%)	181	(38.1%)	280	(37.8%)
35 歲至不足 45 歲	36	(13.5%)	107	(22.5%)	143	(19.3%)
45 歲至不足 55 歲	71	(26.7%)	120	(25.3%)	191	(25.8%)
55 歲及以上	54	(20.3%)	53	(11.2%)	107	(14.4%)
合共	266	(100%)	475	(100%)	741	(100%)

員工晉升和變動

在 2022-23 年度，稅務局有 71 名部門職系人員和 6 名共通／一般職系人員獲得晉升。其中 2 人為首長級人員。加入本局的員工共有 293 名，其中 233 人為新入職人員，另有 60 人由其他職系／部門調派至本局。至於離開本局的員工則有 273 名（包括 58 人調往其他部門）。

培訓及發展

員工是部門的重要資產，我們十分重視讓員工持續學習，使他們能與時並進和具備應有知識，以處理日常工作。本局為員工提供多元化的培訓課程，內容包括稅務、會計、溝通技巧、管理、語文、資訊科技等。本年度員工參加培訓課程的總日數為 6,503 天，相等於每人約有 2.21 天的培訓。

以下是本局在 2022-23 年度為員工提供的主要培訓項目：

培訓班

- 為各職系新入職的員工舉辦入職培訓課程
- 為新入職的助理評稅主任開辦為期兩年的稅務法例及實踐課程
- 有關新修訂的法例和新推出的服務的簡介會
- 專業知識複修課程
- 國際稅務課程
- 英文寫作及會話技巧課程
- 公文寫作研習課程
- 調查技巧訓練課程
- 資訊保安訓練課程

工作坊

- 師友計劃工作坊
- 評核報告（英文）的撰寫技巧工作坊
- 工作表現管理工作坊
- 電話上的顧客服務技巧工作坊
- 普通話客戶服務技巧工作坊
- 情緒健康正能量工作坊
- 基本督導管理技巧工作坊
- 如何處理有不同需要的納稅人工作坊
- 談判技巧工作坊
- 區塊鏈基礎工作坊
- 回覆投訴信的撰寫技巧工作坊

持續專業進修

培訓委員會為本局專業人員舉辦了八場持續專業進修講座，主題如下：

- 稅務上訴個案的最新情況
- 香港船舶租賃稅制
- 計算應評稅利潤，收入確認及測量存貨或庫存
- 數碼資產
- 利得稅的最新情況
- 2022 年中國與香港跨境個別人士稅務的熱門議題
- 數字化經濟，電子商貿及數碼資產
- 薪俸稅的最新情況

以上有兩場講座由業界的專業人士擔任講者，其餘則由本局職員主講，當中六場是網上講座，有關講座已上載到本局的內聯網。年內共有 131 名員工出席實體講座，1,921 名員工觀看網上講座。

海外課程

本局經常安排專業人員接受外地培訓，讓他們擴闊視野及掌握相關知識，以處理日趨繁複的國際性議題。在 2022-23 年度，本局繼續利用信息和通訊技術，讓員工可進行遙距學習。過去一年，本局共有 92 名專業人員透過網絡修讀不同議題的海外培訓課程。

持續學習

本局除提供傳統的課堂式培訓外，亦透過許多方式推廣終身自學的文化，包括鼓勵員工修讀由公務員學院網上學習平台《易學網》提供的網上課程，以及贊助員工參加由專業和學術團體舉辦的研習課程。相關的培訓教材會上載到本局的內聯網，讓員工透過閱讀網上資料溫故知新。

師友計劃

自 2008 年起，本局推行「師友計劃」，為新入職的助理評稅主任提供工作時段以外的個人輔助，由較早入職的同事以「亦師亦友」的身分提攜後晉，介紹他們認識部門的架構、工作、人脈和文化，幫助他們適應新環境。

員工關係與福利

本局非常重視員工關係及員工福利。我們致力維繫管方與各級員工的有效溝通，促進雙方的合作和互信關係，從而提升本局的運作效率和生產力。

稅務局部門協商委員會

本局設立部門協商委員會，為管方和員方提供一個正式而有效的平台，讓雙方就共同關注的事宜，例如招聘、晉升、職位調派、培訓、工作環境、員工福利、辦公室保安及工作安全等交換意見。委員會由副局長（執行事務）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局內所有員工協會／職工團體和員工組別的代表。

一般職系協商委員會

一般職系協商委員會由部門秘書擔任主席，成員包括文書及秘書職系的代表，讓一般職系的員工可與管方討論其職系特別關注的事宜。

會見員工計劃

會見員工計劃在 1996-97 年度開始推行，讓各科別的高層管理人員和不同組別的員工可在輕鬆的氣氛下會面，就局內事務和公務員事務坦誠交換意見。這項計劃是在正式協商渠道以外增闢的另一交流途徑，可有效促進員工和管理層之間的溝通。

稅務局員工建議書計劃

局方在 2022-23 年度共收到十三份透過稅務局員工建議書計劃提交的建議書，其中三份獲局方頒發現金獎和獎狀，以表揚員工對提升部門工作效率和服務質素的貢獻。

《稅聲》

《稅聲》是另一個供員方與管方溝通的渠道。這份每四個月出版的員工通訊，旨在提高員工對部門的歸屬感。《稅聲》刊登各組別管理層的來稿，藉以傳達有關本局的工作、員工動向、員工福利、資訊科技、環保和綠色議題、職業安全及健康等消息。員工也很積極來稿分享他們的工餘活動及興趣。另外，《稅聲》亦會定期匯報稅務局體育會的康樂活動和稅務局義工隊的活動。



稅務局一般員工福利基金

稅務局一般員工福利基金於 1972 年成立，營運資金來自員工的自願捐獻，目的是為突然遇到經濟困難的員工，在短時間內提供小額免息貸款，作為在緊急情況下的額外及快捷援助。基金由管理委員會負責管理，委員會由部門秘書擔任主席，成員包括稅務局部門協商委員會員方代表、一般職系協商委員會員方代表及稅務局體育會代表。管理委員會轄下設有申請審核小組委員會，負責審批員工提出的經濟援助申請。

局長嘉獎信計劃



在 2022-23 年度，57 位員工因工作表現持續優秀而獲稅務局局長頒發嘉獎信，以表揚他們在公務員隊伍中的模範表現。

長期優良服務公費旅行獎勵計劃

在 2022-23 年度，共有 23 名長期服務表現優良的員工，按長期優良服務公費旅行獎勵計劃獲獎。

稅務局體育會

體育會的宗旨是推展會員對智能、社交及體育方面的興趣。體育會的活動旨在為同事提供一個交流平台，從而增進同事之間的友誼和他們對稅務局的歸屬感。為此，體育會舉辦了各類型的康樂和體育活動，鼓勵同事建立健康的生活模式，在工作與生活之間保持平衡。

在 2022-23 年度，體育會舉辦了一系列多元化的活動，包括午間專題講座、多項球類比賽、攝影比賽、線上活動及電競比賽等。隨著社交距離措施放寬，體育會重新安排多次出外參觀，包括馬鞍山



濾水廠、前深水埗配水庫及香港金融管理局及期待已久的西貢一天遊。會員除了可以放鬆身心之餘，亦可增廣見聞。所有活動均深受同事支持。



在體育會支持下，稅務局義工隊一如既往積極參與不同的公益及義務工作，履行對社會的責任及展現對社會的關懷。義工隊服務對象廣泛，包括長者、傷健人士、青少年、兒童及被遺棄的狗隻。稅務局已經連續 18 年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選為「關懷機構」，並獲頒發「15 年 Plus 同心展關懷」標誌，以表揚本局持續熱心公益及服務社群的工作。



在慈善方面，體育會一向積極參與各項慈善籌款活動，包括「無國界醫生日」、「奧比斯世界視覺日」及「宣明會一饑饉一餐」。在同事的慷慨解囊和鼎力支持下，體育會在本年度合共籌得接近 170,000 元的捐款，並在本年度獲頒發「奧比斯世界視覺日」籌款活動的「最多參與人數機構」獎項及「宣明會一饑饉一餐」籌款活動的「最高籌款額」亞軍及「最多參與人數機構」季軍。



修訂法例

在 2022-23 年度，當局制定了以下幾項與本局執行的稅務工作有關的法例。

《2022 年收入（稅務寬免）條例》（2022 年第 1 號條例）

本條例修訂《稅務條例》，以實施 2022-23 年度財政預算案中一項關於稅務寬免的建議，即寬減 2021-22 課稅年度 100% 的薪俸稅、利得稅及個人入息課稅，每宗個案以 10,000 元為上限。



《2022 年商業登記條例（修訂附表 2）令》（2022 年第 136 號法律公告）

本命令旨在由 2022 年 6 月 17 日起，調低商業登記及分行登記的徵費率，由每年 250 元減至每年 150 元。

《2022 年稅務（修訂）（關於住宅租金的稅項扣除）條例》（2022 年第 7 號條例）

本條例修訂《稅務條例》，由 2022-23 課稅年度開始，為住宅處所的合資格租賃而繳付的租金，在薪俸稅及個人入息課稅下給予特惠扣除。

《2022 年稅務（修訂）（與航運有關的某些活動的稅務寬減）條例》（2022 年第 10 號條例）

本條例修訂《稅務條例》，就在 2022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累算歸予合資格航運業商業主導人（即船舶代理商、船舶管理商和船舶經紀商）的合資格利潤給予 50% 利得稅寬減。

《稅務（實施稅收協定相關措施以防止侵蝕稅基及轉移利潤的多邊公約）令》（2022 年第 182 號法律公告）

本命令使《實施稅收協定相關措施以防止侵蝕稅基及轉移利潤的多邊公約》在香港生效，讓香港能迅速變更其現有稅收協定，以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布的侵蝕稅基及轉移利潤應對方案下防止濫用稅收協定及改善解決爭議的機制的措施。

《2022 年稅務（修訂）（指明外地收入徵稅）條例》（2022 年第 17 號條例）

本條例修訂《稅務條例》，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將某些源自外地的收入視作在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的收入，並就某些源自外地的收入的雙重課稅寬免事宜訂定條文。

《〈豁免利得稅（深圳市人民政府債務票據）令〉（廢除）令》（2023 年第 1 號法律公告）

因應《豁免利得稅（內地地方各級人民政府發行的債務票據）令》的訂立，本命令廢除《豁免利得稅（深圳市人民政府債務票據）令》。

《豁免利得稅（內地地方各級人民政府發行的債務票據）令》（2023 年第 2 號法律公告）

本命令授予一項豁免，由 2022-23 課稅年度開始，凡某人就內地地方各級人民政府在香港發行的債務票據收取利息或獲得利潤，或有該等利息或利潤累算歸予某人，該人即無需繳付須根據《稅務條例》第 4 部就該等利息或利潤徵收的利得稅。

《2023 年印花稅（修訂）條例》（2023 年第 1 號條例）

本條例修訂《印花稅條例》，以實施 2022-23 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一項建議，即免除須就某些由莊家作出的、關乎雙櫃台證券的交易繳付的印花稅。

《2023 年公共收入保障（印花稅）令》（2023 年第 15 號法律公告）

本命令使《2023 年印花稅（修訂）條例草案》成為法律前具有十足法律效力。該條例草案旨在修訂《印花稅條例》，以實施 2023-24 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一項建議，即由 2023 年 2 月 22 日上午 11 時起，調整就不動產的售賣轉易契或買賣協議可予徵收的從價印花稅（第二標準稅率）稅階。

儲稅券（利率）（綜合）（修訂）公告

法律公告	適用期間	儲稅券年利率
2022 年第 128 號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 日	0.1333%
2022 年第 184 號	2022 年 10 月 3 日至 2022 年 11 月 6 日	0.1750%
2022 年第 209 號	2022 年 11 月 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4 日	0.3167%
2022 年第 230 號	2022 年 12 月 5 日至 2023 年 1 月 2 日	0.4000%
2022 年第 238 號	2023 年 1 月 3 日至 2023 年 3 月 5 日	0.5833%
2023 年第 20 號	2023 年 3 月 6 日至 2023 年 4 月 2 日	0.7500%

環保報告

環保管理政策

稅務局致力提供綠色工作間，在部門運作上秉持注重環保和負責任的態度。由於本局的工作大都是在辦公室內進行，因此節省耗用能源和紙張，仍然是本局的主要環保目標。為此，本局一直努力藉以下措施保護環境：

- 確保部門的運作均遵守有關的環境保護條例；
- 採用環保的內部管理方法，例如避免、減少及控制日常工作方式引起的環境污染或資源浪費；
- 規定承辦商採用有效的環保管理制度和污染管制措施；
- 採用環保產品，如節能影印機、不含水銀的電池、無鉛汽油、附有環保標籤或能源效益標籤的產品等；
- 確保全體員工認識本局的環保管理政策，並為關注環保的人員提供充足的資訊；以及
- 為員工舉辦環保管理訓練課程及工作坊，提高他們的環保意識，並鼓勵他們參與環境保護計劃。

環保管理和推廣環保意識

環保管理

本局設有環境及檔案管理委員會，由部門秘書（亦即部門環保經理）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局內各科別的環保主任。委員會旨在向員工徵求環保建議、制訂環保政策的方向和發出辦公室環保指引，並通知員工局內最新推行的環保措施。由委員會委任的分層環保大使，協助環保經理在各樓層推廣環保意識和推行環保計劃。

環保教育

為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本局採取了多項措施，包括：

- 在布告板上展示環保的資訊；
- 在有關設施附近張貼告示和加上標籤，提醒員工節約能源；
- 把最新的環保資訊上載到稅務局內聯網的「環保角」；以及
- 定期利用電子郵件及員工通訊《稅聲》傳遞實用而可行的「環保貼士」，以推動員工養成環保的生活習慣。

2022-23 的環保表現

稅務局既顧及運作需要，亦努力承擔環保和社會責任。本局力求節約能源、減少用紙、盡量減廢和鼓勵廢物循環再造，致力提供健康的工作環境，確保室內空氣質素良好。

節約能源

本局積極節約能源，在年內於灣仔的稅務大樓及啟德的稅務中心（於 2023 年初正式啟用）推行各項節能和減少用水量的措施，包括：

- 在稅務中心設置太陽能光伏板系統及採用區域供冷系統；
- 在稅務中心辦公室範圍設置用戶感應器及日光感應器；
- 將燈光減至基本照明所需光度；
- 規定在午膳時間和下班時最後離開辦公室的員工，必須確保電燈和電力設施 / 電器均已關上，而該等設施及電器在不使用時亦須關上；
- 調節時間掣，在辦公時間以外、星期六、日及假日關掉辦公室和升降機大堂的電燈；
- 按使用需求調節電梯及升降機的服務時間；
- 在稅務中心的所有洗手間使用自動感應水龍頭，減少用水量；
- 使用節能的電腦、光管、發光二極管燈及其他節能電器；
- 在夏季月份維持室內空調溫度在攝氏 25.5 度；

- 根據房間是否有人佔用，按需求自動調節稅務中心空調及通風系統；以及
- 鼓勵在有需要時使用電風扇來改善空氣流通。



本局會繼續推行這些節約能源措施。

堅守 3R 原則

本局在使用物料上繼續堅守 3R 原則，即「物盡其用、廢物利用、循環再用」。

減少耗用紙張和廢紙再用

在本年度，本局為減少紙張的耗用量，執行了下列具體措施：

- 鼓勵員工盡量減少影印；使用再造紙代替原木漿紙；以雙面列印模式進行打印和影印；以及善用廢紙空白的一面；
- 利用「電子處理假期申請系統」處理假期申請；
- 重用信封和檔案夾等文具；
- 避免使用傳真面頁，以及利用廢紙空白的一面列印收到的傳真文件；
- 鼓勵以電子郵件等無需使用紙張的方法對內和對外通訊；
- 把各類內部資訊，例如通告、行政訓令、職員手冊、培訓及參考資料、指引、月報、會議記錄等上載到內聯網，以便更新和進行聯機檢索；以及捨棄以往員工各自保留文件紙張副本的做法；
- 不時檢討是否有需要印製各式定期報告；定期覆核外發信件的分發名單，以及檢討傳閱文件的紙張印本數量；
- 鼓勵員工在聯機查詢時，使用多重畫面功能列印；
- 以範本或襯印技術取代預先印製表格的做法；
- 使用電腦輸出報表聯機檢索系統檢視報告，以減少印刷紙張式電腦報告；
- 鼓勵公眾利用「稅務易」以電子方式提交報稅表，以及使用本局在「香港政府一站通」網站提供的電子服務；
- 上載為僱主而設的網上稅務講座，省卻印製邀請信、入座證和講義，以減少耗用紙張；以及
- 使用電子採購系統進行商品及服務的採購，以減少耗用紙張。

廢物回收

本局鼓勵所有員工參與廢物回收計劃。稅務大樓及稅務中心各層的當眼處已放置回收袋和回收箱，收集三類可循環再造的廢物，即紙張、鋁罐和膠樽。此外，本局亦收集用完的打印機碳粉盒，供循環再造。年內，本局回收了 642,793 公斤廢紙、715 公斤鋁罐、289 公斤膠樽、259 公斤玻璃樽及 278 個用完的打印機碳粉盒。

無煙工作間

本局在稅務大樓及稅務中心辦公室當眼位置展示禁煙標誌，並定期傳閱通告，提醒員工保持無煙工作環境的重要性及為訪客提供環保和健康的公眾地方。

室內空氣質素

本局極為重視良好的室內空氣質素。年內，由政府產業署委託的承辦商為稅務大樓的辦公室進行全面性的室內空氣質素測量，並獲環境保護署頒發「室內空氣質素檢定證書（良好級）」。此外，建築署及承建商在 2023 年初稅務中心正式啟用後的室內空氣質素測量初步結果為「卓越級」，證明本局的辦公室在這方面完全符合標準。

新措施及目標

稅務局致力提高環保成效。為此，本局會制定新的環保措施和目標，並且檢討已實行的環保措施的效益。本局會繼續廣泛利用內聯網和部門網站，優化各項電子辦公室設施；亦會繼續致力推廣在採購過程中盡量選購環保產品，並減少耗用資源，包括電源和紙張。

其他

慈善團體

慈善團體可根據《稅務條例》第 88 條獲豁免繳稅。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共有 10,042 個慈善團體獲稅務局確認豁免繳稅，其中 532 個是於過去一年獲得確認的。如申請人於申請確認豁免繳稅資格時已提交足夠的資料及文件，稅務局會致力在收到該等申請的四個月內給予回覆。

捐款予根據《稅務條例》第 88 條獲豁免繳稅的慈善團體可獲稅務扣減。市民可參閱上載在稅務局網頁獲豁免繳稅的慈善團體及慈善信託的名單，以查看他們的捐款能否在報稅時申請扣除。2021-22 課稅年度在利得稅和薪俸稅項下獲扣除的認可慈善捐款，分別為 69 億元和 74 億元。

一般視察

稅務督察負責實地視察商業機構及探訪個別人士，以查核他們有否遵行本局所執行的各項法例。過去一年，稅務督察進行視察工作的總次數為 55,189。

內部稽核

內部稽核員負責定期查核各科和各組的工作情況，以確保局內所執行的工作符合有關法例和部門程序。他們亦查驗內部監察制度和工序，以找出可改善的地方予管理層考慮。

批核報稅表格及提交方式

稅務委員會是根據《稅務條例》成立的獨立組織，其運作獨立於稅務局。其中一個功能是批核物業稅、薪俸稅、利得稅及個人入息課稅所採用的報稅表格及提交方式。

稅務局喬遷之喜



稅務中心開幕典禮及「稅向未來」展覽

稅務局各辦事處已於 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5 月，分階段從灣仔稅務大樓遷往位於九龍啟德協調道五號的稅務中心。稅務中心開幕典禮於 2023 年 3 月 30 日舉行。財政司司長陳茂波以視像方式為典禮致辭。出席開幕典禮的主禮嘉賓包括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許正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庫務）朱曼鈴、署理稅務局局長梁建華和建築署署長謝昌和，大約五十位來自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建築署、建築承辦商、會計專業團體及稅務局服務承諾關注委員會的嘉賓也獲邀出席典禮。稅務局在 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3 月期間在稅務中心舉行了一個以「稅向未來」為主題的展覽，展示稅務局多年來的成就以及未來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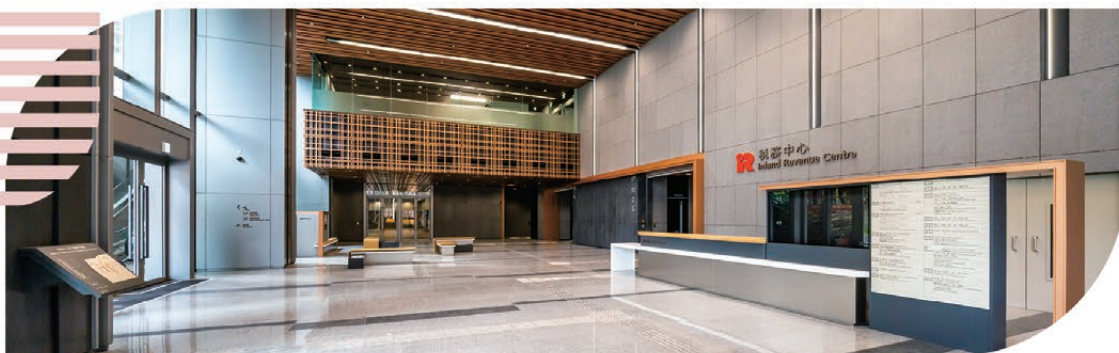


新辦公大樓

稅務中心為稅務局專用的新辦公大樓，毗鄰工業貿易大樓及港鐵啟德站，佔地面積約 9,832 平方米，樓高 17 層，容納逾 3,000 名員工。稅務中心在設計及興建過程中十分重視綠色元素，包括建材選用、能源使用、用水、綠化和室內外環境質素等，多方面提升建築物的環保效能。

稅務中心的建築設計和興建工作由建築署負責統籌。大樓融合了嶄新設計和便利用家的概念，例如供公眾使用的育嬰室、非接觸式升降機按鈕、通往各樓層的「健康樓梯」等。稅務中心亦採用了不少環保節能設計，包括安裝節能照明系統、在大樓天台安裝太陽能發電系統、雨水收集循環再用系統，以及使用啟德發展區高效可靠的區域冷卻系統，以減少能源耗用和提高能源效益。





此外，稅務中心為一座綠色建築，包含屋頂綠化、垂直綠化和種植帶、傾斜玻璃幕牆，以及綠化公共空間等特色，藉以改善城市生態環境和市容景觀。



中央詢問處





印花稅署



商業登記署



附表

- 1 ■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的年度內評定的稅款及收取的款項
- 2 ■ 2019-20 至 2022-23 年度內發出的稅單、評定的稅款及收取的款項
- 3 ■ 2019-20 至 2021-22 課稅年度各行業所佔的利得稅最後評稅額（法團）
- 4 ■ 2019-20 至 2021-22 課稅年度各行業所佔的利得稅最後評稅額（非法團業務）
- 5 ■ 分析 2021-22 課稅年度的薪俸稅評稅
- 6 ■ 分析 2021-22 課稅年度獲扣減的免稅額
- 7 ■ 物業統計資料（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
- 8 ■ 2019-20 至 2022-23 年度商業登記統計資料
- 9 ■ 2019-20 至 2022-23 年度印花稅收入及印花稅署的工作
- 10 ■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的年度內評定的遺產稅稅款及收取的款項
- 11 ■ 2020-21 至 2022-23 年度博彩稅收入
- 12 ■ 2019-20 至 2022-23 年度儲稅券統計資料
- 13 ■ 所犯罪行及法庭判處的罰款
- 14 ■ 所徵收的附加費、代替起訴罰款、補加稅及稅務上訴委員會判給的堂費

附表
1

入息及利得稅 —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的年度內評定的稅款及收取的款項

	物業稅	薪俸稅	利得稅 (法團)	利得稅 (非法團業務)	個人入息課稅	總額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本年度就各課稅年度評定的稅款 —						
2020-21 及之前的課稅年度	466,480,495	489,721,438	3,692,972,525	(126,798,675)	453,770,702	4,976,146,485
2021-22(只限最後評稅)	227,013,138	(32,962,937)	(2,631,149,821)	761,596,921	6,223,860,023	4,548,357,324
2022-23 暫繳稅及最後評稅	3,695,524,873	83,063,889,693	169,099,415,463	6,752,617,460	5,310,396	262,616,757,885
評定稅款總額	4,389,018,506	83,520,648,194	170,161,238,167	7,387,415,706	6,682,941,121	272,141,261,694
加：應收款項 —						
承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未繳稅款	1,392,609,182	15,654,844,157	42,480,104,904	4,126,379,939	694,847,770	64,348,785,952
徵收的附加費、代替起訴罰款及補加稅及稅務上訴委員會判給的堂費	81,968,807	395,703,936	719,367,108	231,643,592	11,336,849	1,440,020,292
緩繳稅款的利息	361,335	864,641	28,754,024	4,880,419	1,470,420	36,330,839
撤帳收回	608,568	9,557,529	1,005,106	2,894,858	959,060	15,025,121
評定稅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a)	5,864,566,398	99,581,618,457	213,390,469,309	11,753,214,514	7,391,555,220	337,981,423,898
本年度收取的款項 —						
稅收淨額	3,777,607,409	79,195,053,736	166,695,260,994	6,908,813,156	6,709,901,230	263,286,636,525
(已扣除退稅)	203,349,897	5,622,364,106	11,409,476,068	463,716,323	659,431,717	18,358,338,111
附加費、代替起訴罰款、補加稅及稅務上訴委員會判給的堂費	64,202,574	294,498,440	365,479,893	212,846,491	8,476,528	945,503,926
緩繳稅款的利息	342,200	822,140	27,152,960	2,916,873	1,463,244	32,697,417
收款淨額 (b)	3,842,152,183	79,490,374,316	167,087,893,847	7,124,576,520	6,719,841,002	264,264,837,868
應繳稅款、附加費等結餘 (a) - (b)	2,022,414,215	20,091,244,141	46,302,575,462	4,628,637,994	671,714,218	73,716,586,030
減：因抵銷而不用收取	509,911,088	4,572,018,095	0	284,138,538	0	5,366,067,721
因無法追討而撇除	2,816,798	29,494,921	87,128,318	5,653,853	1,355,781	126,449,671
2023 年 3 月 31 日結轉的未繳稅款、附加費等	1,509,686,329	15,489,731,125	46,215,447,144	4,338,845,603	670,358,437	68,224,068,638
減：在反對或上訴中	10,172,361	493,198,724	25,732,503,715	294,656,215	241,512,832	26,772,043,847
列作撤帳但有待批准	0	182,179	453,112	66,480	145,041	846,812
已評定但未到期繳付	586,333,506	8,945,070,573	10,589,546,184	757,682,176	135,518,231	21,014,150,670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欠繳的稅款、附加費等淨額	913,180,462	6,051,279,649	9,892,944,133	3,286,440,732	293,182,333	20,437,027,309

附表
2

入息及利得稅 — 發出的稅單、評定的稅款及收取的款項

	2019-20		2020-21		2021-22		2022-23	
	稅單數目	評定的稅款 (千元)	稅單數目	評定的稅款 (千元)	稅單數目	評定的稅款 (千元)	稅單數目	評定的稅款 (千元)
利得稅 —								
法團	134,444	153,198,153	122,577	132,513,843	126,024	148,753,113	142,447	170,161,238
非法團業務	34,483	7,934,344	38,181	6,426,279	35,672	5,642,014	39,403	7,387,416
薪俸稅	1,547,020	69,486,659	1,528,966	68,611,414	1,401,941	77,670,397	1,467,390	83,520,648
物業稅	137,194	4,146,971	150,134	4,241,087	157,405	4,097,603	168,171	4,389,019
個人入息課稅	106,785	5,349,170	124,906	5,928,213	134,076	6,152,117	137,968	6,682,941
總數	1,959,926	240,115,297	1,964,764	217,720,836	1,855,118	242,315,244	1,955,379	272,141,262

	2019-20		2020-21		2021-22		2022-23	
	收取稅款 (千元)		收取稅款 (千元)		收取稅款 (千元)		收取稅款 (千元)	
利得稅 —								
法團		149,427,519		129,489,658		162,088,120		167,087,894
非法團業務		6,472,804		6,050,008		5,247,452		7,124,577
薪俸稅		50,412,460		75,027,324		75,570,184		79,490,374
物業稅		2,806,485		3,957,178		3,984,485		3,842,152
個人入息課稅		4,999,787		6,293,727		6,457,339		6,719,841
總數		214,119,055		220,817,895		253,347,580		264,264,838

附表
3

法團 — 各行業所佔的利得稅最後評稅額

行業	下列課稅年度的最後評稅額					
	2019-20		2020-21		2021-22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分銷業 —						
零售	2,542,225	1.8	1,768,392	1.3	2,468,503	1.5
批發、出入口	25,494,442	18.0	27,728,764	19.9	39,672,508	24.9
香港以外地方的法團經營出入口業務	28,444	0.1	42,898	0.1	40,306	0.1
公共事業	5,578,012	4.0	4,397,678	3.2	5,458,278	3.4
地產	27,527,758	19.6	25,380,903	18.3	24,054,135	15.1
投資及財務 (銀行業除外)	10,630,913	7.6	12,877,756	9.3	13,973,442	8.8
銀行業	35,538,836	25.3	29,705,530	21.4	27,628,564	17.3
製造業 —						
成衣及製衣	503,708	0.4	396,978	0.3	473,922	0.3
飲食產品	531,111	0.4	369,466	0.3	369,848	0.2
鋼鐵及其他金屬	270,132	0.2	266,242	0.2	274,918	0.2
印刷及出版	309,354	0.2	242,326	0.2	306,247	0.2
其他	2,884,283	2.0	2,910,471	2.0	3,581,543	2.2
船務 (包括船務代理、造船、船塢、旅遊代理、空運代理及機位訂票代理)	1,123,075	0.8	1,857,669	1.3	3,635,569	2.3
酒店、酒樓及娛樂中心	1,844,570	1.3	707,721	0.5	1,094,989	0.7
貨物裝卸、碼頭及貨倉	919,067	0.6	1,255,734	0.9	2,004,899	1.3
會所及社團	1,684,950	1.2	1,697,379	1.2	2,466,140	1.5
保險公司及保險經紀	2,897,168	2.1	3,651,102	2.6	4,564,976	2.9
非寓居於香港法團透過代理人經營行業 (包括寄銷稅)	1,464,589	1.0	1,618,252	1.2	2,150,946	1.3
建築承建商及工程	3,386,491	2.4	2,996,093	2.1	2,972,257	1.9
飛機擁有人及操作人	229,675	0.2	194,125	0.1	231,543	0.1
的士、出租汽車、公共小型巴士及汽船	122,655	0.1	118,769	0.1	126,596	0.1
雜項	15,011,535	10.7	18,697,280	13.5	21,825,345	13.7
總額	140,522,993	100.0	138,881,528	100.0	159,375,474	100.0

附表
4

非法團業務 — 各行業所佔的利得稅最後評稅額

行業	下列課稅年度的最後評稅額					
	2019-20		2020-21		2021-22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地產發展商、投機買賣物業人士、地產經紀及分租業務	37,454	0.9	32,474	0.8	40,624	0.9
財務及證券業，包括股票經紀、證券商及保險經紀	562,952	13.1	400,561	10.0	369,611	8.0
建築商、裝修商及土木工程	49,919	1.2	53,871	1.4	58,010	1.3
分銷業－						
出入口	49,248	1.2	57,641	1.5	61,271	1.3
批發	25,403	0.6	28,554	0.7	34,451	0.7
零售	221,418	5.1	215,047	5.4	256,476	5.6
製造業－						
農作物行業及飲食產品製造商	3,411	0.1	3,153	0.1	4,358	0.1
布料及成衣	1,645	0.0	1,535	0.0	2,318	0.1
化學品及機械工程	39,770	0.9	60,120	1.5	63,427	1.4
印刷及出版	4,511	0.1	4,072	0.1	5,547	0.1
其他	12,041	0.3	15,460	0.4	18,520	0.4
酒店、酒樓及娛樂中心	53,402	1.2	37,784	0.9	43,865	0.9
運輸（包括碼頭及貨倉）	31,549	0.7	33,167	0.8	35,807	0.8
專業－						
會計師	323,104	7.5	405,707	10.1	368,514	8.0
建築師、工程師、測量師等	3,598	0.1	1,714	0.0	2,772	0.1
醫生及牙醫	959,297	22.3	783,146	19.5	945,132	20.5
律師及大律師	1,457,345	33.9	1,438,282	35.8	1,809,252	39.3
其他專業	442,883	10.3	412,807	10.3	443,162	9.6
雜項	21,929	0.5	29,106	0.7	43,596	0.9
總額	4,300,879	100.0	4,014,201	100.0	4,606,713	100.0

附表
5

按入息組別分析2021-22課稅年度的薪俸稅評稅

每年入息	納稅人 數目	納稅人 百分率	選擇合併 評稅的 數目	入息總額 (已作出個人 進修開支及特 惠扣除以外的 扣除)	總免稅額 (見附表 6 的分析表)	個人進修 開支	特惠扣除							總應課稅 入息實額	最後稅款	最後稅款 總額 百分率	每名 納稅人 平均稅款
							捐贈慈善 機構的 總額	居所貸款 利息	長者住宿 照顧開支	向認可 退休 計劃支付 的供款	可扣 稅強積金 自願性 供款	合資格 年金保費	自願醫保 計畫保單 的合資格 保費				
(元)		(%)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	(元)
132,001 - 200,000	174,072	9.63	0	29,922,844	23,151,155	31,004	93,738	63,124	2,123	614,430	34,935	12,411	69,046	5,850,878	0	0.00	0
200,001 - 300,000	385,154	21.32	18	97,302,955	58,827,583	305,398	400,349	545,143	27,246	2,468,927	181,869	248,883	262,444	34,035,113	13,083	0.02	34
300,001 - 400,000	323,760	17.92	2,150	112,232,417	60,956,442	501,612	539,596	969,770	55,350	3,036,811	274,060	454,460	294,998	45,149,318	879,781	1.10	2,717
400,001 - 500,000	227,201	12.58	6,680	101,393,890	51,503,698	473,997	581,840	1,125,101	62,778	2,583,545	311,954	670,142	268,994	43,811,841	2,004,116	2.50	8,821
500,001 - 600,000	163,227	9.03	8,443	89,187,401	42,380,156	334,601	575,246	1,099,134	62,809	1,904,401	329,917	846,275	229,605	41,425,257	2,879,097	3.59	17,639
600,001 - 700,000	110,979	6.14	8,907	71,765,297	31,676,180	225,169	480,640	982,608	45,980	1,367,671	316,916	832,497	180,119	35,657,517	3,122,616	3.89	28,137
700,001 - 800,000	92,789	5.14	7,635	69,180,859	28,034,004	186,204	523,291	1,005,489	46,010	1,188,973	321,131	984,822	168,487	36,722,448	3,716,937	4.63	40,058
800,001 - 900,000	69,555	3.85	5,526	59,254,347	21,645,850	140,675	494,975	870,765	43,349	939,449	298,625	921,273	138,719	33,760,667	3,814,471	4.75	54,841
900,001 - 1,000,000	45,028	2.49	3,984	42,572,775	14,402,641	95,878	327,838	597,994	29,795	584,754	225,195	624,609	86,753	25,597,318	3,097,175	3.86	68,783
1,000,001 - 1,500,000	112,126	6.21	7,322	134,687,193	35,676,271	234,437	1,055,169	1,585,272	77,540	1,412,624	671,680	1,841,751	210,685	91,921,764	12,489,612	15.56	111,389
1,500,001 - 2,000,000	42,792	2.37	2,173	73,197,746	13,770,637	82,878	548,399	629,440	28,193	514,078	292,182	745,943	75,088	56,510,908	8,408,742	10.48	196,503
2,000,001 - 3,000,000	31,769	1.76	1,295	76,061,040	9,200,744	58,080	528,522	480,044	18,403	364,093	225,198	497,758	48,107	64,640,091	9,867,857	12.29	310,613
3,000,001 - 5,000,000	16,734	0.93	439	62,858,059	3,503,882	23,269	414,152	219,877	8,859	186,968	119,760	218,754	21,184	58,141,354	8,876,335	11.06	530,437
5,000,001 - 7,500,000	5,678	0.31	36	34,149,794	315,286	6,177	203,198	75,730	2,423	62,176	33,500	56,511	6,104	33,388,689	4,991,206	6.22	879,043
7,500,001 - 10,000,000	2,138	0.12	9	18,350,049	7,775	2,001	121,150	28,267	583	22,663	11,174	19,586	2,022	18,134,828	2,699,918	3.36	1,262,824
10,000,001 及以上	3,643	0.20	3	90,191,259	384	2,554	521,204	40,579	377	38,543	12,605	25,773	2,669	89,546,571	13,395,603	16.69	3,677,080
總數	1,806,645	100.00	54,620	1,162,307,925	395,052,688	2,703,934	7,409,307	10,318,337	511,818	17,290,106	3,660,701	9,001,448	2,065,024	714,294,562	80,256,549	100.00	44,423

註：「納稅人數目」代表在實施一次性寬減 100% 稅款 (上限為 10,000 元) 措施前須繳稅的人口。

附表
6

按入息組別分析2021-22課稅年度獲扣減的免稅額

每年入息	基本 免稅額	已婚人士 免稅額	子女 免稅額	供養 兄弟姊妹 免稅額	單親 免稅額	供養父母 免稅額	供養父母 額外 免稅額	供養 祖父母或 外祖父母 免稅額	供養 祖父母或 外祖父母 額外 免稅額	傷殘配偶 免稅額	傷殘父母 免稅額	傷殘 祖父母或 外祖父母 免稅額	傷殘子女 免稅額	傷殘 兄弟姊妹 免稅額	傷殘人士 免稅額	總免稅額
(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132,001 - 200,000	22,977,504	0	114	9,787	0	140,225	20,675	2,850	0	0	0	0	0	0	0	23,151,155
200,001 - 300,000	49,841,220	1,998,216	722,231	110,850	166	4,157,975	1,761,625	84,425	22,025	0	38,400	675	0	17,850	71,925	58,827,583
300,001 - 400,000	39,068,832	7,334,976	2,608,270	174,225	17,789	7,306,575	3,781,400	177,975	54,250	13,200	275,775	5,025	12,375	56,175	69,600	60,956,442
400,001 - 500,000	25,319,316	9,342,432	5,310,627	150,263	234,753	6,842,075	3,511,225	201,250	56,925	30,750	340,050	9,375	32,182	71,475	51,000	51,503,698
500,001 - 600,000	16,989,588	9,112,752	7,066,712	97,013	285,516	5,584,350	2,525,900	161,000	44,475	33,750	310,200	8,625	54,300	63,075	42,900	42,380,156
600,001 - 700,000	10,923,396	7,451,664	6,446,725	60,713	221,232	4,249,175	1,771,025	121,475	30,050	23,700	235,650	7,425	54,225	51,600	28,125	31,676,180
700,001 - 800,000	9,080,940	6,334,416	6,382,007	53,062	204,666	3,928,850	1,528,400	102,000	23,475	22,275	232,125	8,250	57,113	51,000	25,425	28,034,004
800,001 - 900,000	6,807,636	4,747,248	5,244,129	40,125	142,587	3,124,400	1,123,875	76,625	15,300	16,050	186,300	6,900	51,825	45,450	17,400	21,645,850
900,001 - 1,000,000	4,180,044	3,527,304	3,629,208	25,537	94,248	1,979,000	701,800	53,975	9,775	10,650	114,300	4,725	30,900	29,700	11,475	14,402,641
1,000,001 - 1,500,000	10,395,792	8,809,680	9,391,876	55,013	231,660	4,680,475	1,482,650	125,800	21,975	21,825	282,825	13,425	79,425	63,150	20,700	35,676,271
1,500,001 - 2,000,000	3,716,592	3,863,904	3,924,768	17,137	81,761	1,561,825	408,425	37,250	5,900	5,700	86,850	3,825	28,650	22,275	5,775	13,770,637
2,000,001 - 3,000,000	1,659,900	3,076,392	3,070,017	10,275	66,660	962,100	237,400	23,050	2,850	4,125	50,250	2,775	19,200	13,350	2,400	9,200,744
3,000,001 - 5,000,000	333,300	1,299,672	1,489,164	2,513	32,208	250,550	60,625	5,050	950	1,125	14,925	750	8,700	3,825	525	3,503,882
5,000,001 - 7,500,000	9,504	115,368	158,280	150	1,584	22,375	5,025	400	50	75	1,050	75	975	225	150	315,286
7,500,001 - 10,000,000	0	2,640	3,960	0	0	500	300	0	0	0	75	0	225	0	75	7,775
10,000,001及以上	0	264	12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84
總額	201,303,564	67,016,928	55,448,208	806,663	1,614,830	44,790,450	18,920,350	1,173,125	288,000	183,225	2,168,775	71,850	430,095	489,150	347,475	395,052,688

附表
7

物業統計資料 (在2023年3月31日)

物業分類	物業數目	%
(i) 由個別人士獨自擁有 [並不包括第 (iv) 項的單位] (租金 (如有的話) 在個別人士報稅表內申報)	1,223,729	45.65
(ii) 聯名擁有、分權擁有及由非個別人士獨自擁有 [並不包括第 (iv) 項的單位] —		
出租 (申報在物業稅報稅表上)	119,063	
其他用途或空置	464,748	21.78
(iii) 由法團擁有而根據《稅務條例》可豁免繳稅	452,712	16.89
(iv) 受轉讓限制的居者有其屋計劃或私人機構參與發展計劃單位	350,924	13.09
(v) 新業權 — 有待分類	69,472	2.59
總數	2,680,648	100.00

按物業的擁有人數目分類	物業數目	%
物業有：		
1 個擁有人	1,941,325	72.42
2 個擁有人	679,546	25.35
3 個擁有人	34,982	1.30
4 個擁有人	10,729	0.40
5 個擁有人	5,061	0.19
6 至 10 個擁有人	7,192	0.27
11 至 20 個擁有人	1,613	0.06
超過 20 個擁有人	200	0.01
總數	2,680,648	100.00

附表
8

商業登記統計資料

財政年度	2019-20	2020-21	2021-22	2022-23
新商業登記的宗數	151,654	140,607	140,219	162,265
重開商業登記的宗數	14,502	9,618	10,002	11,730
取消商業登記的宗數	146,791	137,193	152,774	138,294
在 3 月 31 日商業登記的數目	1,537,116	1,550,148	1,547,595	1,583,296
已繳費商業登記證的數目 (包括獲寬免年費的登記證)*	1,536,705	1,587,411	1,578,054	1,658,152
豁免繳交商業登記費的宗數	11,403	9,850	9,808	9,448
發出商業登記冊摘錄的數目	412,159	457,171	445,024	438,385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收取的商業登記費及罰款 (不包括破產欠薪保障基金徵費)*	189,560	73,031	57,312	128,926
法庭罰款	7,092	11,032	8,435	8,016
截至 3 月 31 日止欠繳的商業登記費及罰款 (不包括破產欠薪保障基金徵費)	106,754	67,712	37,165	27,032

* 在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期間開始生效的商業及分行登記證獲寬免年費。

財政年度	2019-20		2020-21		2021-22		2022-23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徵稅文件－								
• 物業轉讓契約及須課稅合約	33,071.5		29,470.0		32,843.6		15,880.7	
• 成交單據								
- 由印花稅署收取	2,951.9		3,506.6		4,770.8		3,327.0	
- 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代收	30,278.7	33,230.6	55,138.0	58,644.6	61,150.0	65,920.8	49,796.9	53,123.9
• 租約	672.4		591.0		610.8		693.6	
• 轉讓書	1.2		1.6		1.0		1.2	
• 其他文件	169.9		254.4		247.6		252.8	
罰款	52.2		82.2		53.0		24.1	
因遲交而加徵的稅款	0.2		0.8		0.5		0.2	
印花稅收入總額	67,198.0		89,044.6		99,677.3		69,976.5	
到訪印花稅署的每日平均人數	1,528		1,454		1,468		1,300	
全年加蓋印花的文件數目	1,599,781		1,637,786		1,580,345		1,581,305	

附表
10

遺產稅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的年度內評定的稅款及收取的款項

	2022 年 4 月 1 日前 發出的評稅	2022-23 年度發出的評稅						總額
		原本評稅					補加評稅	
		遺產價值低過 200 萬元	遺產價值 200 萬元至 400 萬元	遺產價值 400 萬元至 1,000 萬元	遺產價值 1,000 萬元至 2,000 萬元	遺產價值超過 2,000 萬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承 2021-22 年度未繳稅款	104,383	-	-	-	-	-	-	104,383
減：取消的款項	-	-	-	-	-	-	-	-
承 2021-22 年度未繳稅款淨額	104,383	-	-	-	-	-	-	104,383
評定稅款淨額	-	4	-	-	-	-	30	34
加徵罰款	-	2	-	-	-	-	8	10
加徵利息	2,361	19	-	-	-	-	15	2,395
應繳款項總額	106,744	25	-	-	-	-	53	106,822
減：2022 年 4 月 1 日前預繳的款額	-	-	-	-	-	-	-	-
2022-23 年度應繳的稅款、罰款及利息淨額	106,744	25	-	-	-	-	53	106,822
減：未繳稅款轉入 2023-24 年度	103,486	-	-	-	-	-	-	103,486
2022-23 年度繳付的稅款、罰款及利息淨額	3,258	25	-	-	-	-	53	3,336
加：就以後年度將發出的評稅而預繳的稅款及 利息	-	-	-	33	4,600	-	822	5,455
2022-23 年度總稅收	3,258	25	-	33	4,600	-	875	8,791

附表
11

博彩稅收入

財政年度	2020-21		2021-22		2022-23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賽馬						
日間賽事						
淨投注金收入	10,030,735		10,851,570		10,631,360	
博彩稅		7,291,370		7,935,105		7,774,248
夜間賽事						
淨投注金收入	7,658,053		8,857,663		8,768,795	
博彩稅		5,602,098		6,470,754		6,407,693
賽馬博彩稅 (有關稅率，請參閱第 3 章圖 22)		12,893,468		14,405,859		14,181,941
獎券 (六合彩)						
獎券收益	1,835,839		6,101,534		6,769,211	
獎券博彩稅 (稅率 25%)		458,960		1,525,383		1,692,303
足球博彩						
淨投注金收入	15,049,296		19,001,968		19,899,282	
足球博彩稅 (稅率 50%)		7,524,648		9,500,984		9,949,641
全年博彩稅收入		20,877,076		25,432,226		25,823,885

附表
12

儲稅券

財政年度	銷售		贖回		
	儲稅券數目	款額	儲稅券數目	款額	利息
2019-20		(千元)		(千元)	(千元)
儲錢交稅					
• 有票據儲稅券	1	1	7	4	-
• 「即賺即儲」計劃	41,285	78,907	32,424	70,075	74
• 「電子儲稅券計劃」	45,481	388,134	39,687	390,941	358
為爭議中稅款提供保證	1,196	2,514,175	1,618	2,401,318	3,285
總數	87,963	2,981,217	73,736	2,862,338	3,717
2020-21		(千元)		(千元)	(千元)
儲錢交稅					
• 有票據儲稅券	1	2	5	10	1
• 「即賺即儲」計劃	42,567	79,867	54,493	92,504	162
• 「電子儲稅券計劃」	47,377	372,485	54,622	351,308	451
為爭議中稅款提供保證	1,344	2,896,920	1,693	2,781,430	9,639
總數	91,289	3,349,274	110,813	3,225,252	10,253
2021-22		(千元)		(千元)	(千元)
儲錢交稅					
• 有票據儲稅券	1	1	14	25	1
• 「即賺即儲」計劃	40,009	80,436	46,387	87,417	119
• 「電子儲稅券計劃」	44,113	349,979	46,936	379,170	326
為爭議中稅款提供保證	1,092	3,133,413	1,430	3,486,200	8,232
總數	85,215	3,563,829	94,767	3,952,812	8,678
2022-23		(千元)		(千元)	(千元)
儲錢交稅					
• 有票據儲稅券	-	-	1	-	-
• 「即賺即儲」計劃	38,954	83,830	41,010	84,968	88
• 「電子儲稅券計劃」	41,997	339,574	44,766	363,250	198
為爭議中稅款提供保證	946	2,413,492	1,602	3,028,070	4,500
總數	81,897	2,836,896	87,379	3,476,288	4,786

2022-23

	《稅務條例》										總數	
	不提交報稅表及其他罪行 〔第 80(1) 及 (2)(d) 條〕		不遵守法庭命令 〔第 80(2B) 條〕		蓄意意圖逃稅或 協助他人逃稅 〔第 82 條〕		提供不正確的報稅表、 陳述書或資料 〔第 80(2)(a)、(b) 及 (c) 條〕		不遵照第 51(2) 條通知 其須課稅 〔第 80(2)(e) 條〕			
	定罪數目	罰款額	定罪數目	罰款額	定罪數目	罰款額	定罪數目	罰款額	定罪數目	罰款額	定罪數目	罰款額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利得稅												
• 法團	16,231	44,066,400	1,437	6,603,650	0	0	0	0	0	0	17,668	50,670,050
• 非法團業務	538	1,426,000	182	776,400	26	822,781	0	0	0	0	746	3,025,181
薪俸稅												
• 僱員	2,772	5,276,300	385	1,514,700	0	0	0	0	0	0	3,157	6,791,000
• 僱主	1,086	3,118,450	253	1,246,100	0	0	0	0	0	0	1,339	4,364,550
物業稅												
• 個別人士	77	142,300	4	13,000	0	0	0	0	0	0	81	155,300
總數	20,704	54,029,450	2,261	10,153,850	26	822,781	0	0	0	0	22,991	65,006,081

註一：法庭判處的罰款並不屬於稅務局的稅收

註二：違犯第 82 條被定罪可判處罰款及監禁

註三：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有待聆訊的個案宗數為 30,668

附表
14

入息及利得稅 — 所徵收的附加費、代替起訴罰款、補加稅及稅務上訴委員會判給的堂費

2022-23

	物業稅		薪俸稅		利得稅 (法團)		利得稅 (非法團業務)		個人入息課稅		總數	
	徵收宗數	款額	徵收宗數	款額	徵收宗數	款額	徵收宗數	款額	徵收宗數	款額	徵收宗數	款額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因遲交稅款而徵收的附加費	25,361	54,362,745	211,703	345,190,551	21,220	205,017,038	10,594	49,580,553	10,051	10,843,599	278,929	664,994,486
因違反《稅務條例》而徵收的代替起訴罰款												
• 第 51(4B) 條 *	0	0	0	0	14	96,600	0	0	0	0	14	96,600
• 第 80(1) 條	55	322,600	1,038	2,865,600	131	7,317,000	130	5,242,000	0	0	1,354	15,747,200
• 第 80(2) 條	1,062	24,111,262	7,147	39,607,826	6,152	405,002,470	981	133,962,039	53	411,850	15,395	603,095,447
• 第 80G/H/I 條	0	0	0	0	4	12,000	0	0	0	0	4	12,000
• 第 82(1) 條	24	2,767,700	69	7,610,859	92	97,088,100	70	39,142,400	1	65,000	256	146,674,059
根據《稅務條例》第 82A 條徵收的補加稅	67	404,500	59	424,100	517	4,823,900	37	3,716,600	4	16,400	684	9,385,500
稅務上訴委員會判給的堂費	0	0	1	5,000	1	10,000	0	0	0	0	2	15,000
總數	26,569	81,968,807	220,017	395,703,936	28,131	719,367,108	11,812	231,643,592	10,109	11,336,849	296,638	1,440,020,292

* 包括法庭徵收的罰款

